# 望江县高士镇高士村安置点（高岭组）地块

#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委托单位：望江县高士镇人民政府

编制单位：安徽中祥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二零二六年九月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 望江县高士镇高士村安置点（高岭组）地块

#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委托单位：望江县高士镇人民政府

编制单位：安徽中祥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二零二六年九月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 望江县高士镇高士村安置点（高岭组）地块

#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项目名称：望江县高士镇高士村安置点（高岭组）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委托单位：望江县高士镇人民政府

编制单位：安徽中祥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孙珍霞

编制人员：程香梅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 望江县高士镇高士村安置点（高岭组）地块

#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修改说明

针对2026年7月16日《望江县高士镇高士村安置点（高岭组）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以下简称《报告》)专家评审会提出的意见，报告编制单位对《报告》中的相应内容进行了认真修改，说明如下：

| 评审意见 | 修改情况说明 |
| --- | --- |
| 1.完善项目背景、编制依据和区域环境概况； | 1、已完善项目背景和编制依据。根据2026年8月15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第四百五十四条规定，用途变更为居住、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br>调查地块位于望江县高士镇高士村，总占地面积约740m$^2$，约合1.11亩，历史用途为农田，现变更为居住用地。属于《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规定的建设用地中第一类用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规定，应当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br>为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保障安置群众的切身利益，望江县高士镇人民政府会委托安徽中祥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参照国家有关导则和指南对调查地块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安徽中祥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技术人员于2026年4月-5月，对该调查地块开展了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等工作，在此基础上进行了污染识别和评估，编制了《望江县高士镇高士村安置点（高岭组）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送审版本）。2026年7月16日，安庆市生态环境局会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在望江县组织召开了《望江县高士镇高士村安置点（高岭组）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评审会，会议邀请了三名专家，根据会议要求，调查小组于2026年8月18日对地块进行了现场土壤快速筛查，在对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土壤快速筛查结果再次进行认真分析整理的基础上，对会议指出存在的问题进一步修改完善之后，编制了《望江县高士镇高士村安置点（高岭组）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
| 2.细化调查地块环境现状描述； | 已按照现场踏勘，细化了调查地块环境现状描述。根据实地踏勘、人员访谈和现场无人机航拍取证，地块内历史用途为农田。现场踏勘发现，地块目前仍为农田，附近居民在地块上种植了油菜。地块内无地表水，无异常气味，北侧为农田和居民区，东侧为农田和居民区，南侧为学校、农田、居民区和池塘，西侧为农田和居民区。 |
| 3.完善不确定性分析与调查结论，完善相关图表、附件。与会代表 | 1、已完善不确定性分析，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过程可能受到多种因素的影响，从而给调查结果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影响本次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结果的不确定性因素主要包括：<br>（1）由于本次调查参照的是现行的法律法规、技术导则等文件，若后续相关文件的更新可能会对本次调查结果带来一定不确定性。<br>（2）人员访谈对象受对地块的接触时间、受教育程度、理解程度等不同因素影响，可能对本次调查的问题存在理解上的差异，在对地块相 |

| | |
|---|---|
| 提出的其他意见一并修改完善。 | 关情况的了解上也可能存在一定的差异。<br>（3）所依据的历史资料、访谈记录可能无法涵盖地块历史活动的全部细节，可能存在信息记录空白，依赖人员回忆可能存在偏差。<br>整体而言，本次调查中的不确定因素带来的影响有限，不确定水平总体可控。<br>2、已进一步规范报告编制，对会议中指出的格式问题和用词等不恰当内容进行了纠正，补充了相关的图表和附件。<br>3、已根据专家会议意见，补充了地块现场土壤快速筛查，见报告5.3章节现场土壤快速筛查，具体内容如下：<br>5.3.1检测目的<br>排除不确定因素，辅助验证初步判断不是疑似污染地块的结论。<br>5.3.2现场土壤快速筛查检测方法<br>本次调查使用快速检测设备进行快速检测。检测设备包括重金属和有机物快速检测设备，本次快测使用仪器型号见表5-4，仪器照片见图5-2。 |

**表 5-4 本次快测使用仪器型号**

| 序号 | 仪器名称 | 型号 |
|---|---|---|
| 1 | XRF检测仪 | TRUEX200 |
| 2 | PID检测仪 | TY2000-D型 |




XRF




XRF型号



PID



PID型号

**图5-2 快速检测仪器照片**

本次调查使用PID对土壤VOCs进行快速检测，使用XRF对土壤重金

属进行快速检测。

PID使用方法

（1）PID开机并校准。

（2）现场快速检测土壤中VOCs时，用采样铲在VOCs取样相同位置采集土壤置于聚乙烯自封袋中，自封袋中土壤样品体积占1/3~1/2自封袋体积，取样后，自封袋置于背光处，避免阳光直晒，取样后在30分钟内完成快速检测。检测时，将土样尽量揉碎，放置10分钟后摇晃或振荡自封袋约30秒，静置2分钟后将PID探头放入自封袋顶空1/2处，紧闭自封袋，记录最高读数。

XRF使用方法

（1）XRF开机并校准。

（2）将自封袋内的土壤揉碎，将XRF探头对准装入的土壤样品，按住测试按键，等待40秒后，记录数据。

5.3.3现场土壤快速筛查检测布点方案

根据收集资料及现场踏勘情况，调查地块历史情况较为简单，使用历史一直为林地，周围地块对本地环境影响较小，人类活动造成土壤污染物迁移的可能性极低。《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及《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技术导则》（HJ 25.2-2019）仅对详细调查布点网度做要求（1600m$^2$一个点），未对初调和第一阶段快筛做要求，安徽省也尚未出台有关技术指南或技术指引。本次调查地块在实际采样中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进行采集样品。现场踏勘发现地块目前地块西侧区域有小面积空地，其他区域仍为林地，无水塘，监测点在地块上均匀布设，本次共布设4个点位，包括1个对照点位、3个监测点位，确保实际采集到的土壤样品均为原地未扰动的土壤快筛样，所有土壤采样点采集0~0.5m深度内的样品进行快速检测，采样深度、采样操作均已规范。采样点位布设图见图5-3。




**图5-3 采样点位图**

5.3.4现场土壤快速检测

本次快测现场图及检测结果均拍照留痕，照片详见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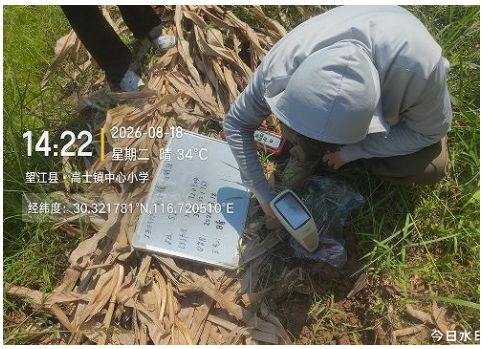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望江县高士镇高士村安置点（高岭组）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地址：**望江县高士镇高士村

**编号：S1**

X：3355816.014，Y：473119.8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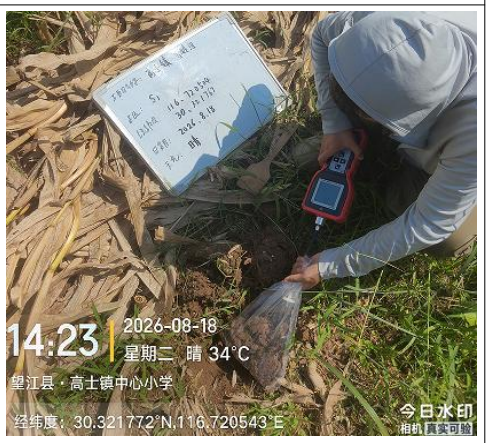




**图5-4 现场检测图**

5.3.5现场土壤快速筛查检测结果与评价

本次调查对现场的4件土壤样品进行了快速检测，快测结果见表5-5所示。

**表 5-5 地块快速检测结果**

| 样品编号 | X | Y | 深度（m） | PID读数（ppm） | 检测项目（mg/kg） | | | | | | | |
|---|---|---|---|---|---|---|---|---|---|---|---|---|
| | | | | | As（砷） | Cu（铜） | Pb（铅） | Ni（镍） | Cd（镉） | Cr（铬） | Hg（汞） | Zn（锌） |
| S1 | 3355816.014 | 473119.857 | 0～0.5 | 0.331 | 14.808 | 27.939 | 33.245 | 48.848 | 0.186 | 66.819 | 0.042 | 137.218 |
| S2 | 3355804.468 | 473118.281 | 0～0.5 | 0.084 | 12.2 | 22.34 | 27.732 | 39.39 | 0.178 | 63.427 | 0.027 | 92.308 |
| S3 | 3355793.439 | 473114.900 | 0～0.5 | 0.838 | 9 | 18.213 | 24.389 | 25.171 | 0.13 | 46.477 | 0.018 | 71.211 |
| S4 | 3355813. | 473091. | 0～ | 0.059 | 8.459 | 26.91 | 24.33 | 31.90 | 0.15 | 64.26 | 0.02 | 58.33 |

| | | | | | | | | | | | | |
|---|---|---|---|---|---|---|---|---|---|---|---|---|
| | 775 | 218 | 0.5 | | | 8 | 9 | 7 | 4 | 5 | 3 | |
| 筛选值 | 一类用地 | | | | 20 | 2000 | 400 | 150 | 20 | 1210 | 8 | 10000 |

①表中砷、铜、铅、镍、镉、汞采用《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中的一类用地筛选值
②表中铬、锌采用《深圳市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 筛选值和管制值（试行）》（DB 4403/T 67-2020）中的一类用地筛选值

**表 5-6 现场重金属检出情况整理**

| 重金属 | 现场快检个数（个） | 检出个数（个） | 最小值（mg/kg） | 最大值（mg/kg） | 筛选值（mg/kg） | 最大值编号 |
|---|---|---|---|---|---|---|
| As | 4 | 4 | 8.459 | 14.808 | 20 | S1 |
| Cu | 4 | 4 | 18.213 | 27.939 | 2000 | S1 |
| Pb | 4 | 4 | 24.339 | 33.245 | 400 | S1 |
| Ni | 4 | 4 | 25.171 | 48.848 | 150 | S1 |
| Cd | 4 | 4 | 0.13 | 0.186 | 20 | S1 |
| Cr | 4 | 4 | 46.477 | 66.819 | 1210 | S1 |
| Hg | 4 | 4 | 0.018 | 0.042 | 8 | S1 |
| Zn | 4 | 4 | 58.33 | 137.218 | 10000 | S1 |

本次检测对4件现场快速检测土壤样品中的8种重金属进行快速检测，重金属镍、铜、砷、镉、汞、铅检出浓度情况均低于《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第一类用地筛选值；检测出微量挥发性有机物。

专家组长：

时间：2026年9月16日

# 《望江县高士镇高士村安置点（高岭组）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专家审查意见

2026年7月16日，安庆市生态环境局会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在望江县组织召开了《望江县高士镇高士村安置点（高岭组）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以下简称“报告”）评审会。会议由安徽质环科技有限公司组织，会议邀请3名专家组成评审组（名单附后），参加会议的有望江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望江县生态环境分局、望江县高士镇人民政府（委托单位）、安徽中祥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报告编制单位）等单位的代表。与会人员踏勘了地块现场，听取了报告编制单位对调查报告的汇报，经过质询和讨论，形成如下评审意见。

一、调查程序和方法基本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规范的要求，报告内容较全面，报告得出该地块不是污染地块的调查结论总体可信，经修改完善后可上报。

二、建议

1. 完善项目背景、编制依据和区域环境概况；

2. 细化调查地块环境现状描述；

3. 完善不确定性分析与调查结论，完善相关图表、附件。

与会代表提出的其他意见一并修改完善。

专家组：

2026年7月16日

望江县高士镇武昌村安置点（胜利组）地块等 15 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参会人员登记表

2026 年 07 月 16 日

| 序号 | 姓 名 | 工作单位 | 职 称/职 务 | 联系方式 | 备注 |
|---|---|---|---|---|---|
| 1 | [illegible] | [illegible] | [illegible] | [illegible] | 专家 |
| 2 | [illegible] | [illegible] | [illegible] | [illegible] | 专家 |
| 3 | [illegible] | [illegible] | [illegible] | [illegible] | 专家 |
| 4 | [illegible] | [illegible] | [illegible] | [illegible] | |
| 5 | 吴志兵 | 市资规局 | 科员 | 15222968071 | |
| 6 | [illegible] | [illegible] | [illegible] | [illegible] | |
| 7 | [illegible] | [illegible] | [illegible] | [illegible] | |
| 8 | [illegible] | [illegible] | [illegible] | [illegible] | |
| 9 | 刘宏南 | 望江县资规局 | 办事员 | 15855651865 | |
| 10 | [illegible] | [illegible] | | [illegible] | |
| 11 | 程有梅 | 安徽中祥 | 技术员 | 17356166337 | |

# 关于申请对《望江县高士镇高士村安置点（高岭组）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进行专家评审的函

市生态环境局：

根据《生态环境部办公厅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评估、风险管控及修复效果评估报告评审指南>的通知》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第五十九条第二款，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地块，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我单位于2026年4月委托安徽中祥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对望江县高士镇高士村安置点（高岭组）地块进行了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安徽中祥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技术人员于2026年4月，对该地块开展了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等工作，在此基础上进行了污染识别和评估，编制了《望江县高士镇高士村安置点（高岭组）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并得出如下结论：

通过第一阶段资料收集、现场踏勘及人员访谈，确认调查地块历史使用用途为农田，地块内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件，不涉及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物质，不涉及危化品，不涉及规模化养殖、有毒有害物质储存与输送，不涉及环境污染事故、危险废物堆放、工业固废堆放与倾倒、固废填埋等，未存在其他造成土壤污染的情形。其相邻地块现状和历史上主要为居民区、农田、学校、林地，地块西南侧230米的有一生产型企业，望江县金燕红米业，企业生产过程中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潜在污染物迁移方式为大气沉降，望江常年主导风向为东北风，该企业位于调查地块西南侧，位于主导风向的反方向，因此对调查地块的影响较小。调查地块内不存在潜在污染源，不属于污染地块。无需开展土壤污染状况第二阶段调查，本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活动结束。

根据《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评估、风险管控及修复效果评估报告评审指南》（环办土壤【2019】63号）要求，现将《望江县高士镇高士村安置点（高岭组）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报贵单位，请贵单位会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对该报告进行专家评审。

望江县高士镇人民政府

2026年5月20日

附件 1

#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评估、风险管控及修复效果评估报告评审申请表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望江县高士村安置点（高岭组）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td></tr>
<tr><td>报告类型</td><td colspan="5">☑土壤污染状况调查<br>□土壤污染风险评估<br>□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效果评估<br>□土壤污染修复效果评估</td></tr>
<tr><td>联系人</td><td>张加胜</td><td>联系电话</td><td>18956935011</td><td>电子邮箱</td><td>/</td></tr>
<tr><td>地块类型</td><td colspan="5">□经土壤污染状况普查、详查、监测、现场检查等方式，表明有土壤污染风险<br>☑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公共服务用地，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地块</td></tr>
<tr><td>土地使用权取得时间（地方人民政府以及有关部门申请的，填写土地使用权收回时间）</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前土地使用权人</td><td>村集体</td></tr>
<tr><td rowspan="2">建设用地地点</td><td colspan="5">安徽省(区、市) 安庆地区（市、州、盟） 望江县(区、市、旗)高士镇(镇)高士(村)</td></tr>
<tr><td colspan="5">经纬度：<br>东经：116.720491°，北纬30.321667°<br>☑项目中心 □其他（简要说明）</td></tr>
<tr><td>四至范围</td><td colspan="3">（可另附图）<br>注明拐点坐标（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td><td>占地面积（$m^2$）</td><td>740</td></tr>
<tr><td>行业类别（现状为工矿用地的填写该栏）</td><td colspan="5">□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br>□制革□危险废物贮存、利用、处置活动用地<br>□其他_____</td></tr>
<tr><td>有关用地审批和规划许可情况</td><td colspan="5">□已依法办理建设用地审批手续<br>□已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br>□已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td></tr>
</table>

| | |
|---|---|
| 规划用途 | ☑第一类用地：<br>包括GB50137规定的☑居住用地R □中小学用地A33□医疗卫生用地A5 □社会福利设施用地A6 □公园绿地G1中的社区公园或者儿童公园用地<br>□第二类用地：<br>包括GB50137规定的□工业用地M □物流仓储用地W □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B □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S □公共设施用地U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A（A33、A5、A6除外）□绿地与广场用地G（G1中的社区公园或者儿童公园用地除外）<br>□不确定 |
| 报告主要结论 | 调查地块原为农田，地块内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件，不涉及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物质，不涉及危化品，不涉及规模化养殖、有毒有害物质储存与输送，不涉及环境污染事故、危险废物堆放、工业固废堆放与倾倒、固废填埋等，未存在其他造成土壤污染的情形。<br>其相邻地块现状和历史上主要为居民区、农田、学校、林地，地块西南侧230米的有一生产型企业，望江县金燕红米业，该企业生产过程中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潜在污染物迁移方式为大气沉降，望江常年主导风向为东北风，该企业位于调查地块西南侧，位于主导风向的反方向，因此对调查地块的影响较小。调查地块内不存在潜在污染源，不属于污染地块。无需开展土壤污染状况第二阶段调查，本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活动结束。 |

申请人：（签字盖章）

申请日期：2020 年 5 月 20 日

## 红线图及拐点坐标：

G4231南京至九江高速公路安庆海口至望江段高士镇高士村拆迁安置点地块(高岭组)




| 点号 | 坐标 | |
|---|---|---|
| | X（m) | Y(m) |
| J3960 | 3355821.759 | 39473112.807 |
| J3961 | 3355826.159 | 39473117.362 |
| J3962 | 3355825.016 | 39473122.642 |
| J3963 | 3355820.730 | 39473128.455 |
| J3964 | 3355815.979 | 39473132.254 |
| J3965 | 3355809.636 | 39473131.364 |
| J3966 | 3355802.770 | 39473129.225 |
| J3967 | 3355794.673 | 39473127.400 |
| J3968 | 3355786.029 | 39473124.567 |
| J3969 | 3355797.212 | 39473102.461 |
| J3970 | 3355802.557 | 39473104.535 |
| J3971 | 3355811.737 | 39473108.229 |
| 地块编号：高岭组地块，面积：740m² | | |

**承诺书：**

附件 2

# 申请人承诺书

本单位（或者个人）郑重承诺：

我单位（或者本人）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负责；为报告出具单位提供的相应资料、全部数据及内容真实有效，绝不弄虚作假。

如有违反，愿意为提供虚假资料和信息引发的一切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申请个人）：（签名）

2016 年 5 月 20 日

**编制单位承诺书：**

附件 3

# 报告出具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郑重承诺：

我单位对望江县高士镇高士村安置点（高岭组）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本报告的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是：

姓名：孙珍霞 身份证号：340825199501230841 负责篇章：全文负责 签名：孙珍霞

本报告的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包括：

| | | | |
|---|---|---|---|
| 姓名：程香梅 | 身份证号：340823199910042128 | 负责篇章：1-8章 | 签名：程香梅 |

如出具虚假报告，愿意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公章）安徽中祥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

2026 年 5 月 20 日

# 摘要

本地块为望江县高士镇高士村安置点（高岭组）地块（以下简称调查地块），地块总占地面积约740m$^2$，约合1.11亩，历史用途为农田，现规划为居住用地，对照《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中的居住用地，属于第一类建设用地，土地用途发生变更，按照规定需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2026年4月，安徽中祥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受望江县高士镇人民政府委托，对调查地块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

**1、地块概况**

调查地块位于位于望江县高士镇高士村高岭组。四至范围为：北侧为农田和居民区，东侧为农田和居民区，南侧为学校、农田、居民区和池塘，西侧为农田和居民区，地块中心坐标为东经：116.720491°，北纬30.321667°，地块总占地面积约740m$^2$，约合1.11亩。调查地块现规划为居住用地。根据《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相关规定，该地块属于建设项目用地中的第一类用地。

**2、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开展时间为2026年4月-5月。通过资料收集、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得知，地块内历史用途为农田，通过现场踏勘、人员访谈和历史影像发现，地块内无固体废物填埋历史，不存在外来堆土，土壤无异味，地块内无工业企业存在。本地块周边历史上未涉及规模化养殖、有毒有害物质储存与输送，地块内未存在其它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情形。

本次快速检测布设4个点位，包括1个对照点位，3个监测点位。根据现场检测结果，重金属镍、铜、砷、镉、汞、铅均低于《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一类用地筛选值，重金属铬、锌低于《深圳市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和管制值地方标准》（DB4403/T67-2020）第一类用地筛选值，使用PID设备现场快测，检测出微量挥发性有机物。

**3、主要结论**

通过第一阶段的资料收集、现场踏勘及人员访谈、现场快速检测，确认地块无明确造成土壤污染的来源。**本次调查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无需开展土壤污染**

状况第二阶段调查，本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活动结束。

# 目　录

1、前言 ..... 1
2、概述 ..... 2
2.1调查目的和原则 ..... 2
2.2调查位置 ..... 2
2.3调查范围 ..... 3
2.4调查依据 ..... 5
2.5调查技术路线及方法 ..... 6
3、地块概况 ..... 9
3.1区域自然环境 ..... 9
3.2地块水文地质概况 ..... 12
3.3敏感目标 ..... 14
3.4地块的使用现状和历史 ..... 16
3.5相邻地块的使用现状和历史 ..... 19
3.6地块规划用途 ..... 27
4、资料分析 ..... 29
4.1政府和权威机构资料收集分析 ..... 29
4.2地块资料收集分析 ..... 29
5、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 ..... 30
5.1现场踏勘 ..... 30
5.2人员访谈 ..... 31
5.3现场土壤快速筛查 ..... 35
6、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 41
6.1现场踏勘质量控制 ..... 41
6.2人员访谈质量控制 ..... 41
6.3资料收集质量控制 ..... 41
6.4整体报告质量控制 ..... 41
7、结果和分析 ..... 42
7.1调查结果 ..... 42

7.2资料调查关联性分析 ..... 42
7.3不确定性分析 ..... 43
8、结论和建议 ..... 45
8.1结论 ..... 45
8.2建议 ..... 45
附件1：人员访谈表 ..... 46
附件2：仪器计量证书 ..... 58
附件3：快速检测记录 ..... 64
附件4：快速检测现场照片 ..... 65
附件5：踏勘记录表 ..... 67

# 1、前言

根据2026年8月15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第四百五十四条规定，用途变更为居住、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调查地块位于望江县高士镇高士村，总占地面积约740m$^2$，约合1.11亩，历史用途为农田，现变更为居住用地。属于《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规定的建设用地中第一类用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规定，应当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

为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保障安置群众的切身利益，望江县高士镇人民政府会委托安徽中祥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参照国家有关导则和指南对调查地块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安徽中祥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技术人员于2026年4月-5月，对该调查地块开展了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等工作，在此基础上进行了污染识别和评估，编制了《望江县高士镇高士村安置点（高岭组）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送审版本）。2026年7月16日，安庆市生态环境局会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在望江县组织召开了《望江县高士镇高士村安置点（高岭组）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评审会，会议邀请了三名专家，根据会议要求，调查小组于2026年8月18日对地块进行了现场土壤快速筛查，在对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土壤快速筛查结果再次进行认真分析整理的基础上，对会议指出存在的问题进一步修改完善之后，编制了《望江县高士镇高士村安置点（高岭组）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 2、概述

## 2.1 调查目的和原则

### 2.1.1调查目的

本次调查的主要目的为：

（1）通过对本地块进行现场踏勘、资料收集分析及人员访谈，初步识别该地块可能存在的污染情况，并编制科学合理的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2）通过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提出下一步工作建议。

### 2.1.2调查原则

按照生态环境部发布的《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的要求，本次调查采用科学、经济、安全、有效的措施进行综合设计，遵循原则如下：

（1）针对性原则

调查工作应具有针对性，在资料收集的基础上，有针对性的开展调查工作，针对地块现状、地块周边环境情况和地块历史使用情况等进行污染状况调查，为地块的环境管理提供依据。

（2）规范性原则

根据《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技术指南》（环境保护部公告2017年第72号）、《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等相关技术导则和指南要求，采用程序化和系统化的方式规范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过程，保证调查过程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3）可操作性原则

综合考虑调查方法、时间和经费等因素，结合当前科技发展和专业技术水平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逐步降低调查中的不确定性，提高调查的效率和质量，使调查过程切实可行。

## 2.2 调查位置

本次调查地块位于望江县高士镇高士村，见图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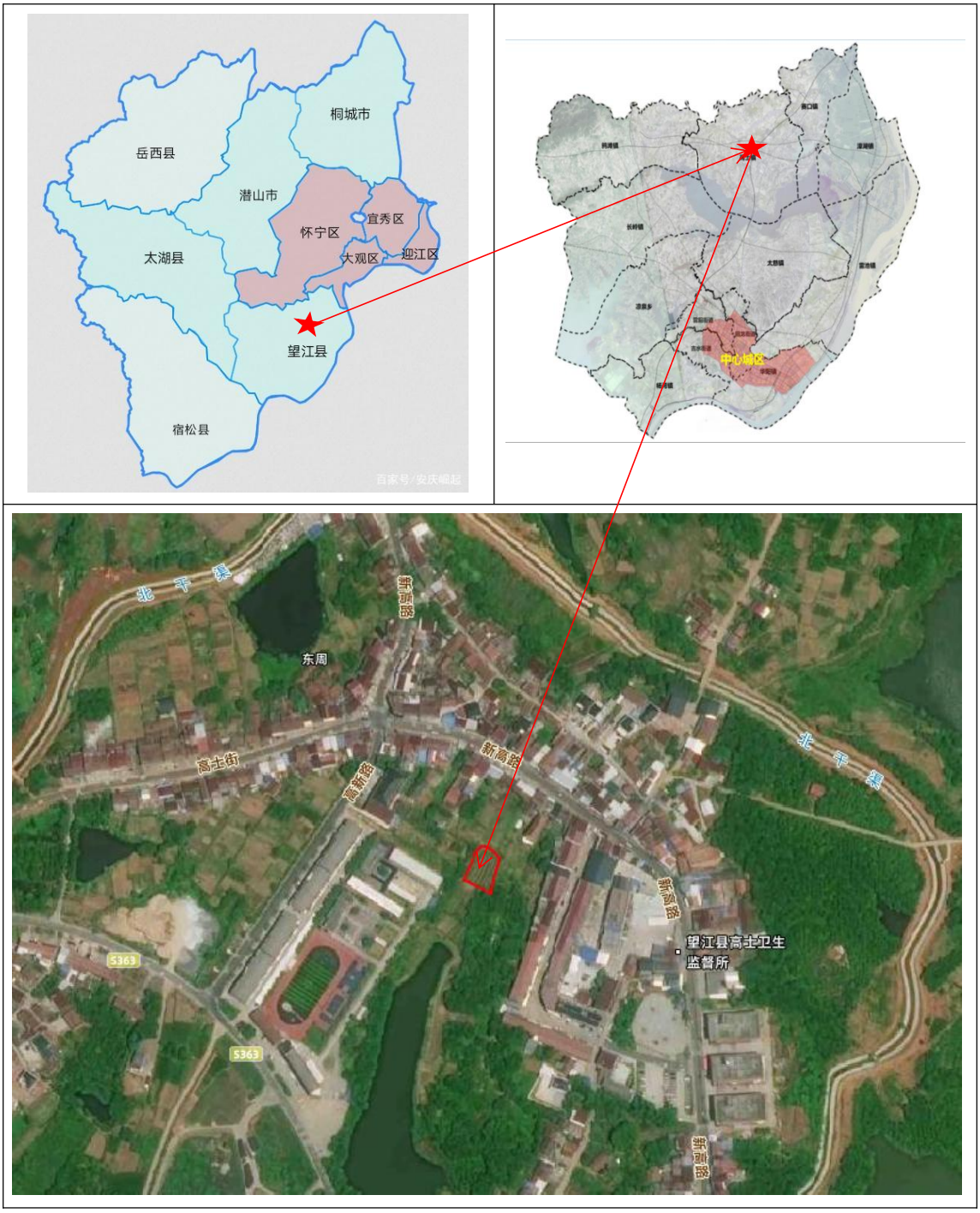



**图2-1 本次调查地块位置图**

## 2.3 调查范围

本次调查地块根据收集到的红线图（如图2-2），得知地块总占地面积约740m$^2$，约合1.11亩。四至范围为：北侧为农田和居民区，东侧为农田和居民区，南侧为学校、农田、居民区和池塘，西侧为农田和居民区，地块中心坐标为东经：东经：116.720491°，北纬30.321667°。地块拐点坐标如下图。

G4231 南京至九江高速公路安庆海口至望江段

高士镇高士村拆迁安置点地块（高士镇中心小学食堂）




| 点号 | 坐标 | |
|---|---|---|
| | X（m） | Y(m) |
| J3960 | 3355821.759 | 39473112.807 |
| J3961 | 3355826.159 | 39473117.362 |
| J3962 | 3355825.016 | 39473122.642 |
| J3963 | 3355820.730 | 39473128.455 |
| J3964 | 3355815.979 | 39473132.254 |
| J3965 | 3355809.636 | 39473131.364 |
| J3966 | 3355802.770 | 39473129.225 |
| J3967 | 3355794.673 | 39473127.400 |
| J3968 | 3355786.029 | 39473124.567 |
| J3969 | 3355797.212 | 39473102.461 |
| J3970 | 3355802.557 | 39473104.535 |
| J3971 | 3355811.737 | 39473108.229 |
| 地块编号：高士村高士镇中心小学食堂地块，面积：740m² | | |

**图2-2 本次调查地块红线图和拐点坐标**

## 2.4 调查依据

### 2.4.1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

（1）《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2026 年 8 月 15 日；

（2）《国务院关于印发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6]31 号，2016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

（3）《关于发布<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技术指南>的公告》，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7 年第 72 号，2017 年 12 月 14 日起施行；

（4）《安徽省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暂行办法》（皖环函〔2018〕1123 号，2018 年 8 月 28 日）；

（5）《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安徽省自然资源厅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强化污染地块联动监管坚决防止违规开发利用的通知》（皖环函〔2021〕329 号)；

（6）《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安徽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强化用途变更的建设用地联动监管的通知》（皖环函〔2021〕1010 号）；

（7）《关于印发安庆市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2017 年 3 月 16 日）；

（8）关于印发《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评估、风险管控及修复效果评估报告评审指南》的通知（环办土壤〔2019〕63 号）；

（9）《安徽省生态环境厅 安徽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委托开展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评估报告、风险管控和修复效果评估报告评审工作的通知》(皖环发〔2022〕51号）；

（10）《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试行）》自然资发〔2023〕234号，2023年11月22日。

### 2.4.2技术导则规范及标准

（1）《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

（2）《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技术导则》(HJ 25.2-2019)；

（3）《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技术指南》（环保部公告 2017 年第 72 号）；

（4）《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术语》（HJ 682-2019）；

（5）《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T 166-2004）；

（6）《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

**2.4.3其他相关文件**

（1）《望江县高士镇高士村安置点岩土工程勘察报告》，2026年4月。

## 2.5 调查技术路线及方法

本项目工作流程依据《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和《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技术导则》（HJ 25.2-2019），同时参照《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技术指南》（环保部公告 2017年第72号）要求制定，主要程序依次为资料收集与分析、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结果分析、报告编写。详见图2-3红色框内。

（1）资料收集与分析

资料收集主要包括：地块利用变迁资料、地块环境资料、地块相关记录、有关政府文件、地块所在区域的自然和社会信息。当调查地块与相邻地块存在相互污染的可能时，须调查相邻地块的相关记录和资料。对所收集的资料进行统一整理，分析其有效性及正确性。

（2）现场踏勘

现场踏勘前，根据地块的具体情况掌握相应的安全卫生防护知识，并装备必要的防护用品。现场踏勘的主要内容包括：地块的现状与历史情况，相邻地块的现状与历史情况，周围区域的现状与历史情况，区域的地质、水文地质和地形的描述等。

（3）人员访谈

通过对地块现状和历史的知情人进行访谈，以解答资料收集和现场踏勘过程中的疑问、补充缺失信息及考证已有资料真实性等。

（4）结论与分析

第一阶段地块调查主要是以以上三个方面为主的污染识别阶段，并进行不确定性分析。若第一阶段调查确认地块内及周围区域当前和历史上均无可能得污染源，则认为地块的环境状况可以接受，调查活动可以结束；若有可能的污染源，应说明可能的污染类型、污染状况和来源，并应提出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建议。

（5）资料评估与分析

对地块基础资料、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结果进行分析，识别可能的潜在污染源和特征污染物。

（6）报告编制

根据前期收集的资料，严格落实《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和《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技术导则》(HJ25.2-2019)中的要求完成报告编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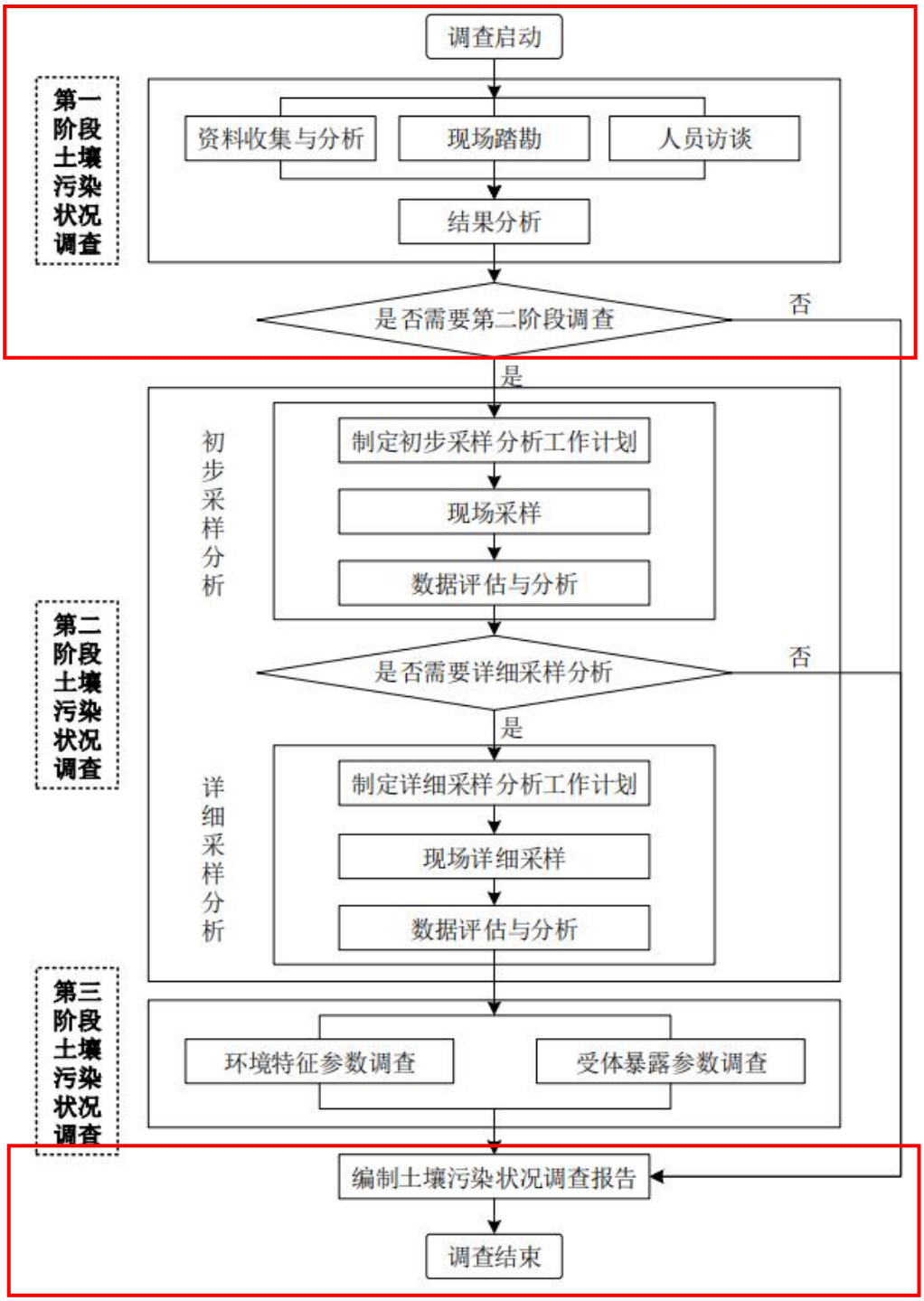



**图 2-3 调查技术路线（红线内为本次土壤调查工作程序）**

# 3、地块概况

## 3.1 区域自然环境

望江县地处安徽省西南边陲，总控制面积1347平方公里，辖9镇1乡3街道、118个行政村和17个社区，人口65万。长江黄金水道过境流程65.3公里，境内华阳港常年可停靠5000吨级江海轮；望东长江大桥及济广高速北岸接线项目已建成通车，与江南沿江高速、安景高速和江北沪蓉高速实现互融互通，与江南沿江铁路交汇，构成水陆联运、连接全国的现代交通网络。

### 3.1.1区域地形地貌

望江县属扬子准地台（I级）一下扬子台坳（II级）一沿江拱断褶带（III级）一安庆凹断褶带（IV级），长期以来为坳陷一断陷带，绝大部分地区为第四系砂土砾石覆盖，基岩出露甚少，地层不全，地质构造简单。

望江县属长江平原（I级地貌单位）中的岗地平原湖泊区（II级地貌单元），地势西北高，东南低，呈倾斜状。自西向东呈丘陵一岗地一平原三级阶地。凉泉乡属于中部低岗地，中部太阳山是横亘县境中部最长岭岗的一部分，其主峰龙山凸海拔153.4m，乡域大部分地区高程在50m以下，沿湖岗脚约15m左右。区域内受新构造运动和流水切割作用影响，形成孤丘突起、岗项平缓、地形破碎、岗冲相间、冲畈相连云港地貌特征。地表除个别孤丘为泥盆系、侏罗系沉积岩构成外，主要为第四第安庆砾石与红土层、粘土、严粘土，水土流失较严重。

### 3.1.2气候特征

项目区域位于北亚热带湿润季风气候区，具有季风显著、四季分明、光温同步、雨热同季、气候温和、雨量充沛、光照充足、无霜期长等气候特点，但由于冷暖气团活动和交锋频繁以及地形复杂多样等因素，常有旱、涝、风、雹等自然灾害发生。主导风向为东北风向。

区域内年平均气温16.2～16.6℃，项目区域内初霜在10月下旬至11月中旬，终霜期3月8日至4月3日不等，无霜期241～254天。区域内年平均日照为1962小时，山岭区日照时数较沿江、平原区少。一般7、8月份日照时数最大。

项目区域内年均降水量为1271.5mm，四季降水量依夏、春、秋、冬递减。梅雨期一般在6月下旬～7月中旬，梅雨期间湿度大、日照少、风力小、降水频繁，易发生水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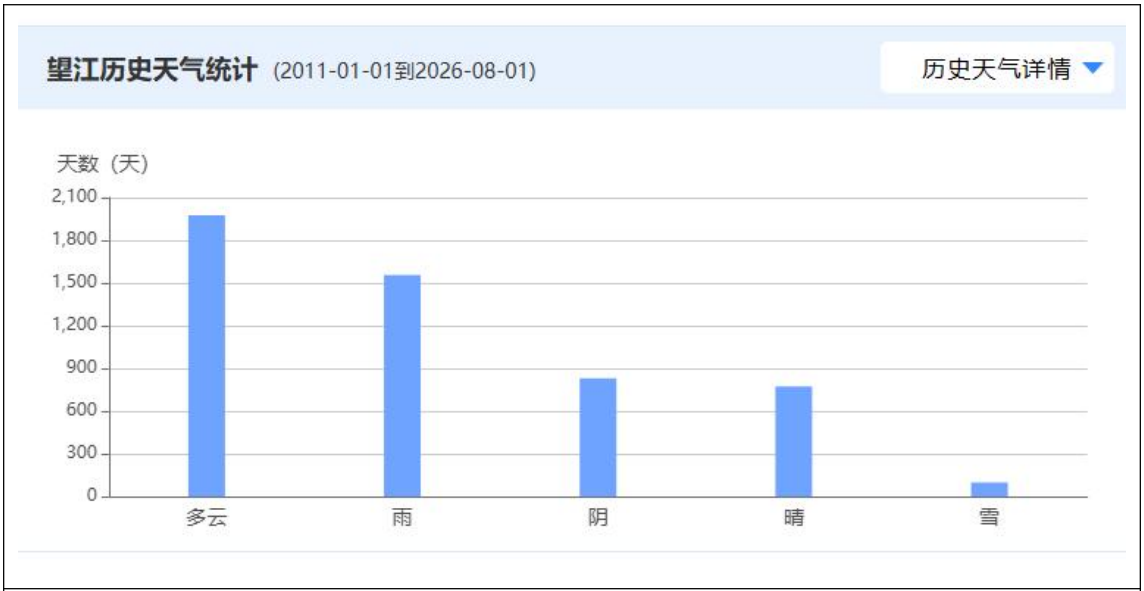



**图3-1 望江历史天气统计**

### 3.1.3水文水系

望江县属长江流域，长江流经该县的长度约54km，长江望江段多年平均流量约2.8万立方米/秒，流速为0.7米/秒。历年最大流量约9万立方米/秒左右。多年平均水位10.16米，历年最高水位18.94米，最低水位3.56米。最高水温35.1℃，最低水温1.1℃。境内主要河流有华阳河、泥塘沟、杨湾港道、宝塔河、新坝河、幸福河、津潭河和新漳河等，主要分布在洲区和圩区，总长154.22公里，总汇水面积1254.37km$^2$。主要湖泊有泊湖、武昌湖、焦赛湖和栏杆湖，水面积173.46km$^2$，全县水系分华阳河、皖河两个流域，总水面积286.27km$^2$。

该区多年平均地面径流397万m$^3$，武昌湖多年平均蓄水量12473万m$^3$，合计水资源量12870万m$^3$。此外，长江最枯年份过境水7008亿m$^3$。保证率为50%时，水资源总量为13270万m$^3$，保证率为75%时，水资源总量为9916万m$^3$，保证率为90%时，水资源总量为6967万m$^3$（均不含长江水资源量）。水资源总量年内分布不均匀，5~9月份居多。

武昌湖及青草湖，统称武昌湖。位于长江左岸，北纬30°14′~30°20′,东经116°36′~116°53′，安（庆）九（江）公路穿湖而过，为古雷池遗迹的一部分，系断裂带局部凹陷洼地，经长江泥沙长期淤塞、积水而成的谷地滞积湖。属淡水湖。景区水域面积达102.5平方公里，距城区6公里，水生资源极为丰富，武昌鱼蟹驰名中外。

武昌湖流域南与华阳河流域为邻，北、西方接皖河流域，东以长江干流为界。湖区东临长江，有宽约4千米的狭长圩洲与长江相隔，其余三面被岗丘环绕。

湖区属北亚热带季风气候，年平均气温16.5℃，极端最低气温－16.0℃（1969年2月6日），极端最高气温40.3℃(1961年7月18日)。多年平均日照时数2008小时，年蒸发量1600毫米，无霜期252天。多年平均降水量1300毫米，最大年降水量2271毫米，最小年降水量793毫米。

湖水主要依赖地表径流和湖面降水补给。入湖河流主要有雅滩河、茅家河、太慈河。花凉亭水库灌区总干渠由西延伸至境内后，继而变为两条干渠分别由湖区南、北方成钳形嵌入，有灌溉尾水入湖。武昌湖出流在赛口镇附近分为两支，一支由幸福河经皖河闸注入皖河，另一支经新漳河于漳河闸下泄，分别排入长江。

**3.1.4区域土壤类型**

望江县处于红壤、黄棕壤分布过渡地带，土壤由北向南依次分布圩红壤、黄棕壤、灰潮土。其中，红壤21.9万亩，主要分布在长岭、鸦滩及赛口区的部分乡等地。黄棕壤11.6万亩，主要分布在太寺区、赛口区的高土、新坝乡及长岭的新桥、大桥乡等地。沿江、沿河洲圩区广泛分布着近代冲积的灰潮土，约24万亩，此外水稻土还遍布全县各稻区，共47.9万亩。

望江县动植物资源丰富，主要林木树种有杉、柳、马尾松、椿、榆、槐、泡桐、枫杨、法桐、柏等26种。农作物主要有水稻、小麦、玉米、山芋、棉花、油菜、芝麻、花生等20多种。望江县野生动物常见的有两栖类、爬行类、鸟类、兽类。两栖类主要有蛙类、蟾蜍等；爬行类主要有龟、鳖、蛇、壁虎等；鸟类主要有野鸡野鸭、雁、啄木鸟、麻雀、八哥等；兽类主要有黄鼬、野兔、刺猬、狐等。此外，还有猪、羊、牛、鸡、鸭、鹅等饲养动物。

**3.1.5区域水文地质**

根据区域地下水赋存条件、水力性质，区内地下水划分为松散岩类孔隙水、基岩风化型裂隙孔隙水二种类型。

（1）松散岩类孔隙水

含水岩组由第四系全新统芜湖组（$Q_4^w$）冲积物组成，岩性上部为粉质粘土、淤泥质粉质粘土、粉细砂夹泥质粘土、中部为细砂、下部为圆砾，厚度24.0~49.0m，单井涌水量500~3000$m^3$/d，地下水位埋深0.50~2.0m，矿化度为0.493g/L，PH值7.5，水质类型为$HCO_3$-Ca·Mg型。

（2）基岩风化型裂隙孔隙水

含水层岩组为第三系始新统双塔寺组（E2s）的砾岩、含砾钙质岩屑石英砂

岩、钙质中细粒岩屑石英砂岩和钙质粉砂质泥岩、含砾粉砂质泥岩、含砾钙质石英砂岩互层与含砾砂岩、粉砂岩等，单井涌水量＜10m³/d，地下水位埋深25.0~30.0m，矿化度0.30~0.50g/L，PH值7.3~7.5，水质类型为$HCO_3$-Ca·Na及$HCO_3$-Ca型。

（3）地下水的补、径、排条件

松散岩类孔隙水的补给来源主要为大气降水。地下水的排泄，以浅层地下径流方式向下游排泄，同时蒸发也是地下水排泄方式之一。

基岩风化型裂隙孔隙水由于隐伏在松散岩类下，接受松散岩类孔隙水和周边地下水补给，地下水以蒸发、向邻区径流排泄为主。

地下水流向一般与地表水径流方向一致，自西北向东南运动，以地下径流的形式排泄于河流，最终排泄于长江。

## 3.2 地块水文地质概况

### 3.2.1地块工程地质条件

地块水文地质情况参照《望江县高士镇高士村安置点岩土工程勘察报告》中内容，该勘察报告包括高士村六个地块，本次调查地块在勘察报告中为地块三高士镇中心学校食堂地块。

据钻探揭露，场地内分布的地层包括：素填土层（$Q_4^{ml}$）、第四系更新统冲积层（$Q_3^{al}$），下伏基岩为砂岩。依据钻探、原位测试和室内土试资料，将场地内埋深10m以内地基土岩性自上 而下共划分为2个工程地质层，其主要特征分述如下：

第①层素填土（$Q_4^{ml}$）

灰褐、灰黄色，主要由粘性土及少量植物组成，局部地段见少量石子、碎石及建筑垃圾，松散状态。一般层厚0.5～2.6米，地块六地段该层厚度较大为3.3~8.1米。本层全场地分布。

第②层粉质黏土（$Q_3^{al}$）

褐黄、黄褐色，软可塑或可塑稍硬状态，含少量氧化铁，稍有光泽，干强度及韧性中等，无摇震反应；层厚1.7～2.2米，层顶埋深0.6～1.1米，层顶高程25.27-25.73m。该层仅分布于地块三高士镇中心学校食堂地段。

第③层粉质黏土（$Q_3^{al}$）

褐黄、黄褐、棕黄色，切面稍光滑，稍有光泽，干强度及韧性较强，含少量Fe、Mn质，呈硬可塑~硬塑状态，水稳性较差，部分地块见少量卵砾石。一般层顶埋深0.8～2.6米，地块六地段埋深较大为3.3~8.1米，层顶标高一般22.75～27.41米、地块六地段层顶标高为17.41～27.79米，揭露厚度5.6~11.0米。该层在场地分布范围较大。

③层全风化砂岩（E2 W）：

棕红色，岩芯呈碎屑、碎块状，见少量铁锰质，致密，干钻难。层顶埋深9.7～14.9m，层顶标高11.16~14.76米，揭露厚度6.2~9.8米。该层全场地分布。

**3.2.2地块地下水情况**

根据地勘报告，本次拟建工程场地一般无含水层分布，勘探期间未见地下水，但在地块六地段第①层素填土及地块三高士镇中心学校食堂地段第②层粉质黏土中见孔隙潜水，勘探期间地块三高士镇中心学校食堂地段地下水位埋深为1.5~1.6m，相应地下水层顶高程24.87~24.93m，大气降水是其主要补给源。现场踏勘发现地块南侧有一池塘，在奥维上测得池塘高程略低于调查地块，由此大致判断地块内地下水方向由北向南运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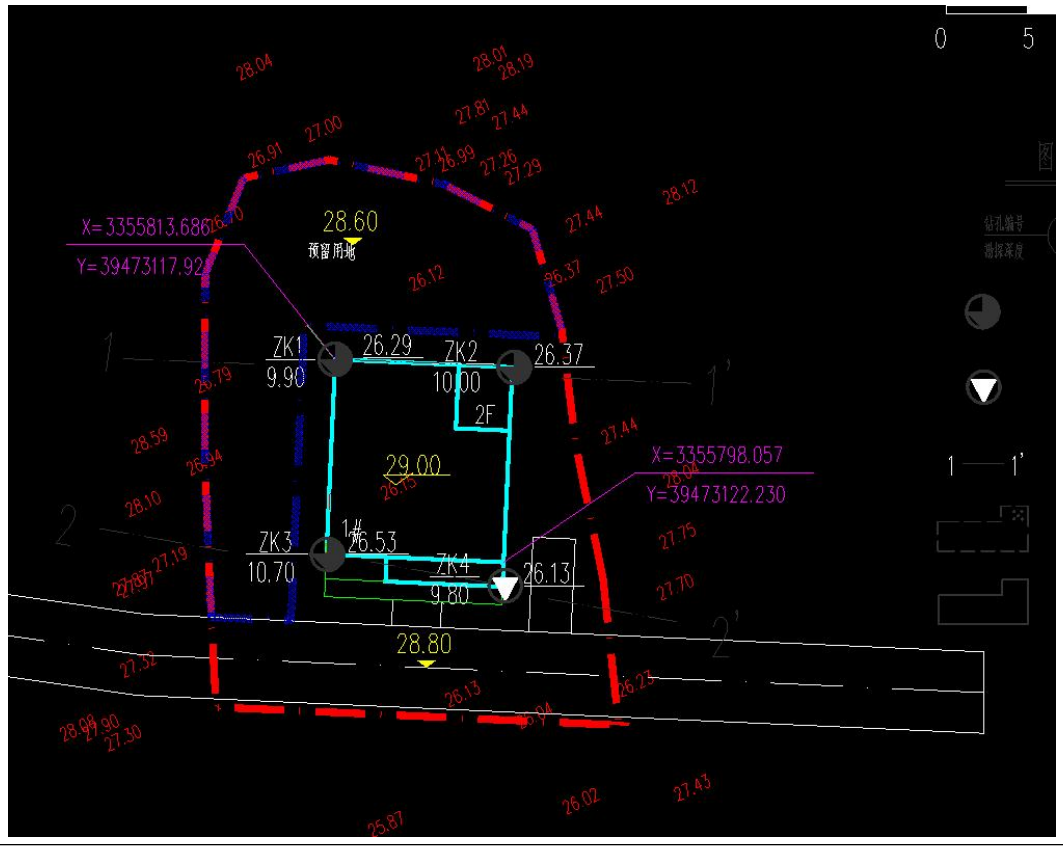



**图3-2 地勘附图**




**图3-3 地块地下水流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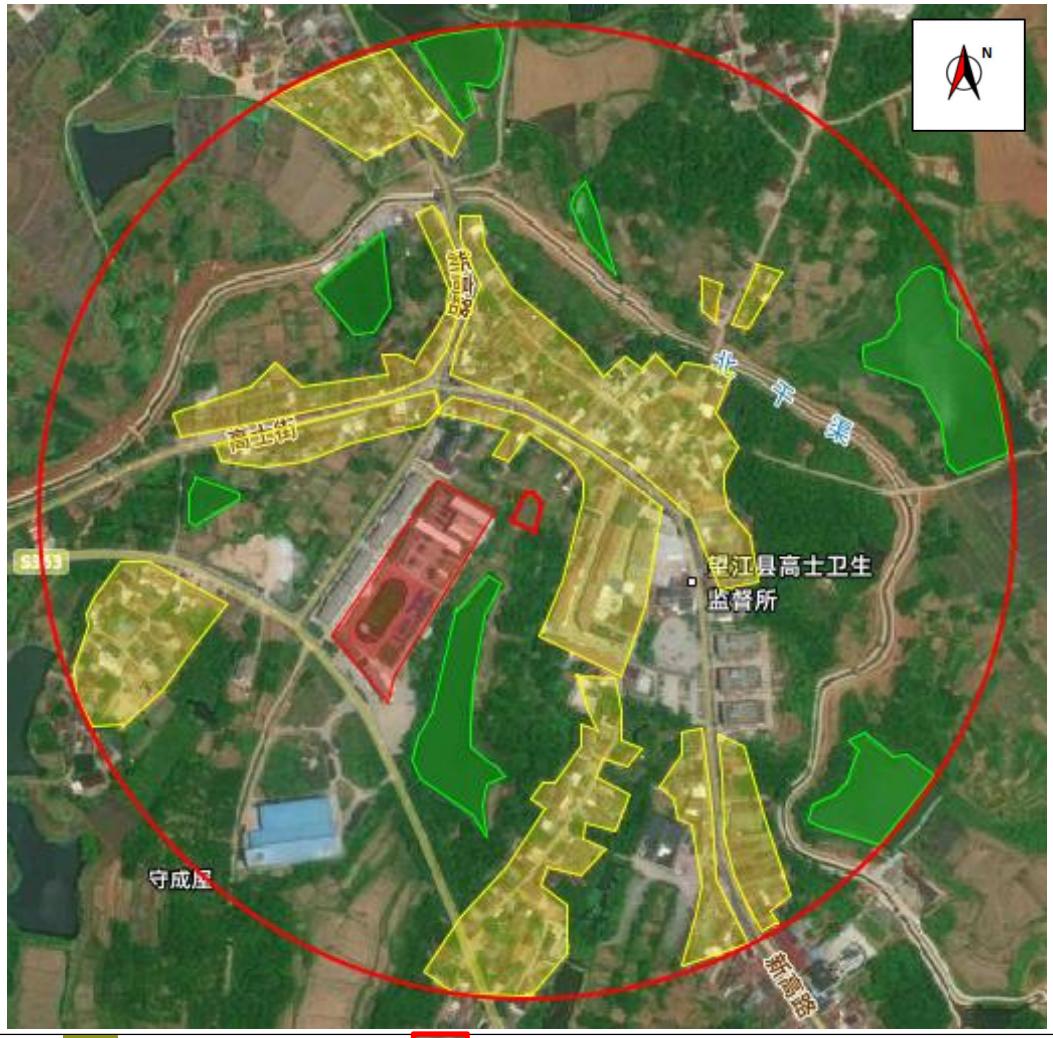
## 3.3 敏感目标

根据现场踏勘和卫星影像，选取地块中心位置为圆心，敏感目标调查范围500m。本次调查地块500m范围内的敏感目标主要有学校、居民区、地表水、农田等。

**表3-1 调查地块周边环境受体和环境敏感目标**

| 序号 | 敏感目标名称 | 敏感目标类型 | 方位 | 最近距离（m） |
|---|---|---|---|---|
| 1 | 高士镇中心小学 | 学校 | 西南 | 15 |
| 2 | 东周、高士街等 | 居民区 | 东、南、西、北 | 20 |
| 3 | 池塘 | 地表水 | 东、南、西、北 | 55 |
| 4 | 农田、林地 | 农田、林地 | 东、南、西、北 | 相邻 |

本地块500m范围敏感目标图见下图：




图例：居民区　学校　地块边界　地表水

**图3-4 调查地块500米范围敏感目标图**

## 3.4 地块的使用现状和历史

### 3.4.1地块使用现状

根据实地踏勘、人员访谈和现场无人机航拍取证，地块内历史用途为农田。现场踏勘发现，地块目前仍为农田，附近居民在地块上种植了油菜。地块内无地表水，无异常气味，北侧为农田和居民区，东侧为农田和居民区，南侧为学校、农田、居民区和池塘，西侧为农田和居民区。




**图3-5 调查地块现状图（航拍照片因角度问题，导致边界图与实际红线图在视觉上略有偏差）**

### 3.4.2地块历史使用情况

根据现场无人机航拍及搜集到的奥维卫星影像图，本次调查地块从 2008 年 12 月至 2026 年 4 月地块变化如下表：

**表 3-2 地块使用情况表**

| 时间 | 地块使用情况 |
|---|---|
| 2008年12月 | 影像显示调查地块为农田 |
| 2014年10月 | 影像显示调查地块为农田 |
| 2018年4月 | 影像显示调查地块为农田 |
| 2020年11月 | 影像显示调查地块为农田 |
| 2024年9月 | 影像显示调查地块为农田 |
| 2026年4月 | 航拍显示地块仍为农田 |

地块性质总体变化不大，历史上一直为农田，至今一直未发生改变。本地块历史未做其他用途。

| 时间 | 地块历史 | 影像图 |
|---|---|---|

| | 使用情况 | |
|---|---|---|
| 2008年12月 | 历史卫星影像显示地块农田 |  |
| 2014年10月 | 历史卫星影像显示地块为农田 |  |

| | | |
|---|---|---|
| 2018年4月 | 历史卫星影像显示地块为农田 |  |
| 2020年11月 | 历史卫星影像显示地块为农田 |  |
| 2024年9月 | 历史卫星影像显示地块为农田 |  |

| | | |
|---|---|---|
| 2026年4月 | 航拍照片显示地块与2024年相比，基本无变化 |  |

**图3-6 调查地块历史影像图**

### 3.4.3潜在污染源分析

根据项目组对调查地块进行的现场踏勘，并分析收集的资料，调查地块历史上用途为农田，无工业企业生产，无规模化养殖情况，无正规或非正规的危险废物堆放、固废堆放与倾倒、固废填埋、生活垃圾堆放场所。历史上未涉及环境污染事故，历史上无工业废水排放、倾倒或灌溉，土壤没有发现明显污染痕迹及异味，没有发现地下储罐等设施。

本地块历史上一直为农田，调查地块受到其历史及现状用途上所产生的污染源污染的风险较低。

## 3.5 相邻地块的使用现状和历史

### 3.5.1相邻地块使用现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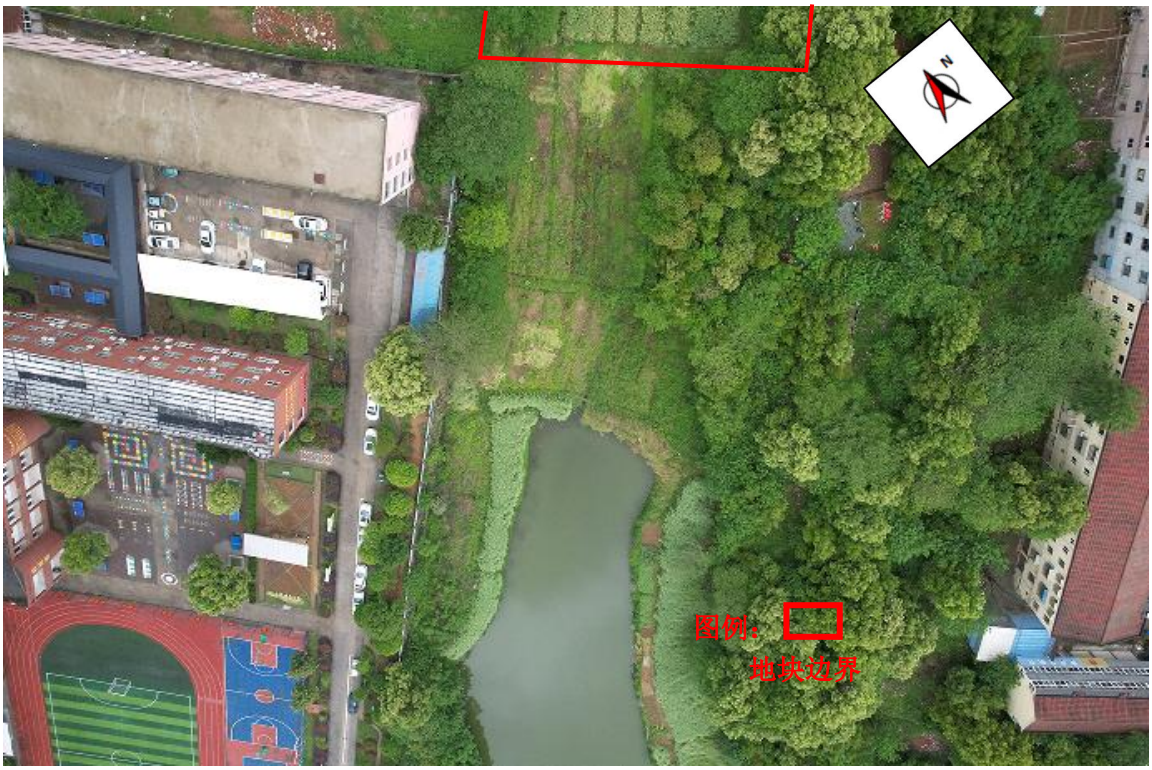
调查地块位于望江县高士镇高士村。四至范围为：北侧为农田和居民区，东侧为农田和居民区，南侧为学校、农田、居民区和池塘，西侧为农田和居民区。




北侧为农田和居民区




东侧为农田和居民区




南侧为学校、农田、居民区和池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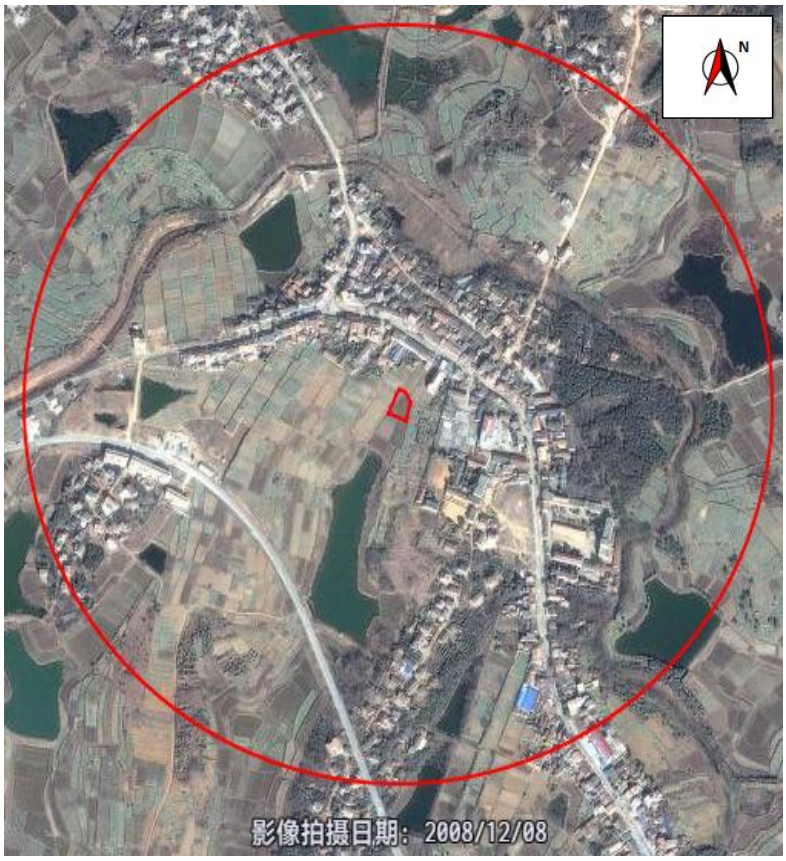

西侧为农田和居民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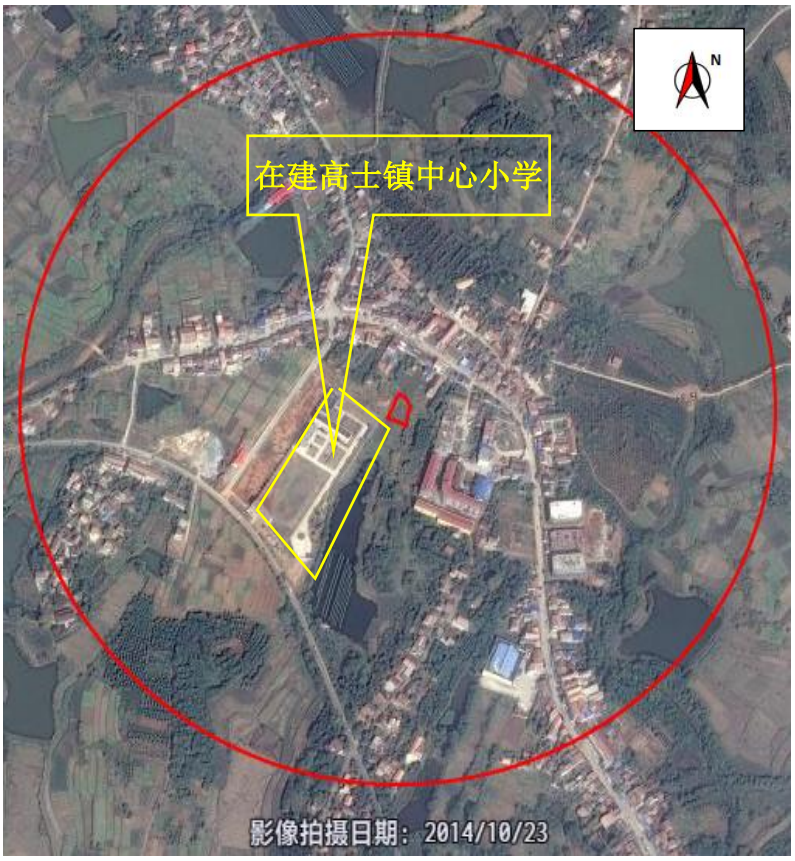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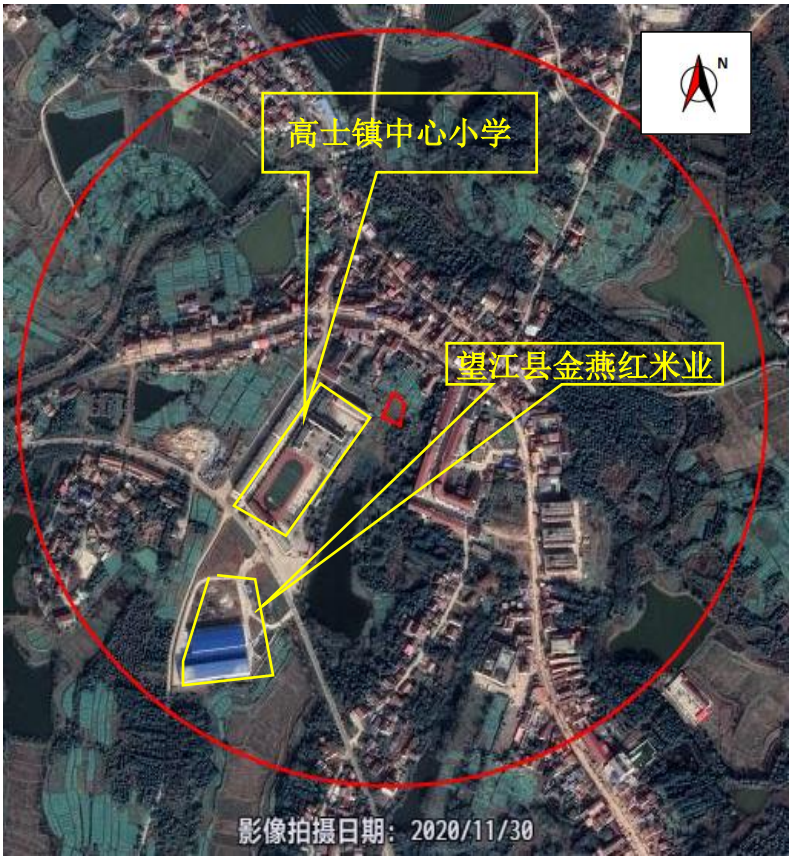
**图3-7 周边地块使用现状**

### 3.5.2相邻地块的历史

奥维地图的历史影像数据库中的历史卫图可以追溯到2008年12月，收集相邻

地块历史资料、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并结合地块历史遥感影像图和卫星图综合整理分析，地块500m范围内历史主要为居住区、农田、学校、地表水。相邻地块具体历史变迁影像见图3-7。

| 时间 | 周边地块说明 | 影像图 |
| --- | --- | --- |
| 2008 年 12 月 | 历史影像图显示：500m 范围内存在居民区、农田、林地、地表水 |  |

| | | |
|---|---|---|
| 2014 年 10 月 | 历史影像图显示：500m 范围内存在居民区、在建学校、农田、林地、地表水 |  |
| 2020 年 11 月 | 历史影像图显示：500m 范围内存在居民区、学校、农田、林地，西南侧新增一新建稻谷烘干企业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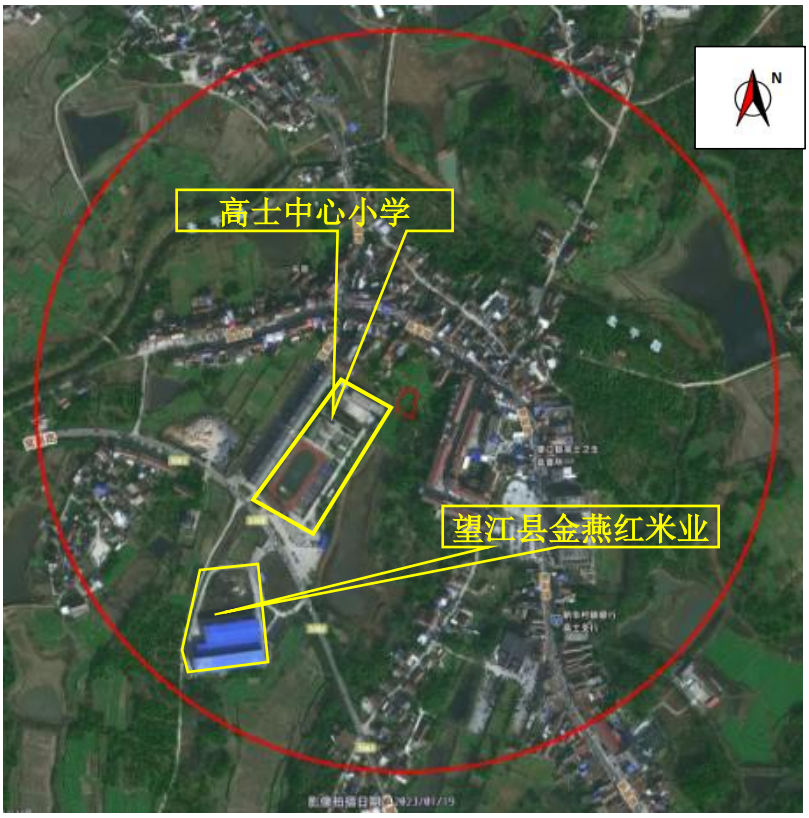
| | | |
|---|---|---|
| 2023 年 1 月 | 历史影像图显示：500m 范围与 2020 年相比无变化 |  |
| 2024 年 9 月 | 历史影像图显示：500m 范围内与 2023 年基本无变化 |  |

**图3-8 调查地块500m范围内历史影像图**

### 3.5.3.1相邻地块潜在污染源分析

本地块相邻地块及周边500m范围内地块历史上主要作为居民区、农田、学

校、林地、有一个生产型企业。地块相邻地块历史上无企业存在，没有工业生产活动，无潜在污染源。主要潜在污染源为地块西南侧230米的望江县金燕红米业。

望江县金燕红米业有限公司是安徽省农业产业化省级重点龙头企业，坐落于安庆市望江县高士镇，成立于2005年4月，法定代表人檀凯红。公司专注粮食收购、烘干、加工、销售及仓储物流。经走访，企业的生产周期集中在8月到10月，年稻谷加工约6000吨。主要工艺为卸粮→智能烘干→全封闭清洁加工→精准色选→真空包装”一体化工艺，根据企业排污许可登记内容以及现场访谈，企业的产产污工序及污染物治理情况如下：

废气：项目废气主要为卸料废气、筛分废气、烘干废气、生物质炉燃烧废气。卸料、筛分均在密闭车间内进行，生物质炉燃烧废气主要有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经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两根19米高排气筒排放。

废水：企业生产过程不产生废水，生活废水经过厂区化粪池预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噪声：噪声源主要为设备运转和引风机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减震基础、厂房隔声等措施，可以将噪声控制在标准范围内。

固废：企业产生的固废有员工生活垃圾、筛分机筛出的杂质、热风炉炉渣等。均由环卫部门统一集中处理。

企业废气、废水、固废均按照要求配备的治理设施，设备设施运行良好，固废按照要求进行储存及处置。

**3.5.3.2 周边企业对本地块的影响**

1、周边企业位置

望江县金燕红米业有限公司位于地块西南侧 230 米，企业位置图见下图。




| 图例 | 调查地块 | 周边企业 |
|---|---|---|

2、废气

周边企业生产过程中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根据前文分析的废气产生排放情况，已采取处理措施处理后达标排放；潜在污染物迁移方式为大气沉降，望江常年主导风向为东北风，周边企业位于调查地块西南侧，位于主导风向反方向，因此对调查地块的影响较小。

3、地下水

根据前文分析，地下水流向为自北向南运动，调查地块位于地下水流向上游，且该企业本身不产生生产废水，地块受周边企业污染的可能性较小。

4、土壤

调查地块距离望江县金燕红米业有限公司距离较远。2026年8月18日，调查小组对调查地块4件现场快速检测土壤样品中的8种重金属进行快速检测，重金属镍、铜、砷、镉、汞、铅检出浓度情况均低于《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第一类用地筛选值。综上，调查地块受周边企业地块土壤污染可能性较小。

综上所述，以上企业对本地块的潜在污染影响较小。

## 3.6 地块规划用途

本次调查地块作为G4231南九高速公路安庆海口至望江段(望江县段)拆迁安置房使用，规划为居住用地。对照《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中的居住用地，属于第一类用地。

**G4231 南九高速公路安庆海口至望江段建设项目拆迁安置点建设工程地块规划用途情况说明**

G4231 南九高速公路安庆海口至望江段建设项目拆迁安置点建设工程地块，共包含 14 个地块，分别为望江县高士镇高士村四合组、和平组、守城屋组、高岭组、报美屋组、新塘组；高士镇武昌村黄屋组、胜利组、杨塔组、徐屋祖堂、张华组、张屋组、新张屋组、陈屋组。总面积 55986.29m²，现规划为居住用地。地块详细信息如下：

| 名称 | 组成 | 位置 | 中心坐标 | 面积/m² | 规划用途 |
|---|---|---|---|---|---|
| G4231南九高速公路安庆海口至望江段建设项目 | 和平组 | 高士镇高士村 | 116.714348，30.320544 | 4200.38 | 居住用地 |
| | 守城屋组 | | 116.715572，30.320899 | 4464.88 | 居住用地 |
| | 高岭组 | | 116.720491，30.321667 | 740 | 居住用地 |
| | 报美屋组 | | 116.710156，30.310236 | 4724.45 | 居住用地 |
| | 新塘组 | | 116.722355，30.310708 | 9151.9 | 居住用地 |
| | 四合组 | | 116.708831°，30.314760° | 2699.09 | 居住用地 |
| | 新张屋组 | 高士镇武昌村 | 116.722451°，30.295878° | 10063.67 | 居住用地 |
| | 张屋组 | | 116.721700°，30.299338° | 6267 | 居住用地 |
| | 陈屋组 | | 116.722896°，30.292335° | 2120.73 | 居住用地 |
| | 黄屋组 | | 116. 712511，30.282195 | 1711.42 | 居住用地 |
| | 胜利组 | | 116. 718164，30.274683 | 148 | 居住用地 |
| | 杨塔组 | | 116. 700361，30.277236 | 300 | 居住用地 |
| | 徐屋祖堂 | | 116.717881，30.280588 | 2117.26 | 居住用地 |
| | 张华组 | | 116.709885，30.299855 | 7277.51 | 居住用地 |

单位: （盖章）

G4231 南京至九江高速公路安庆海口至望江段

高士镇高士村拆迁安置点地块（高岭组）



| 点号 | 坐标 | |
|---|---|---|
| | X（m） | Y(m) |
| J3960 | 3355821.759 | 39473112.807 |
| J3961 | 3355826.159 | 39473117.362 |
| J3962 | 3355825.016 | 39473122.642 |
| J3963 | 3355820.730 | 39473128.455 |
| J3964 | 3355815.979 | 39473132.254 |
| J3965 | 3355809.636 | 39473131.364 |
| J3966 | 3355802.770 | 39473129.225 |
| J3967 | 3355794.673 | 39473127.400 |
| J3968 | 3355786.029 | 39473124.567 |
| J3969 | 3355797.212 | 39473102.461 |
| J3970 | 3355802.557 | 39473104.535 |
| J3971 | 3355811.737 | 39473108.229 |
| 地块编号：高士镇高士村高岭组地块，面积：740m² | | |

# 4、资料分析

## 4.1 政府和权威机构资料收集分析

项目组成员于2026年4月，走访了望江县高士镇人民政府、高士镇自然资源和规划所、望江县生态环境分局、社区干部、周边居民等，获取了足以支撑本次调查的资料，所获取的政府和权威机构资料及可信度评价详见表4-1：

**表 4-1 政府和权威机构资料收集获取情况**

| 资料类别 | 资料名称 | 来源 |
|---|---|---|
| 土地登记资料 | 地块红线图、拐点坐标 | 安徽省交通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
| 地块未来使用规划或相关证明材料 | 望江县高士镇人民政府说明 | 高士镇人民政府 |
| 地块利用历史 | 历史卫星影像 | 奥维地图 |
| 区域资料 | 区域地形、地貌及地质资料 | 历史资料及其他项目参考资料、地勘报告 |
| | 区域水文及水文地质资料 | |

## 4.2 地块资料收集分析

根据现场踏勘及对地块周边居民走访的信息得知，项目地块历史上没有过工业生产经营活动。

**表 4-2 地块其他资料收集获取情况**

| 资料类别 | 资料名称 | 来源 |
|---|---|---|
| 地块内资料 | 地块使用现状 | 现场踏勘、访谈、航拍照片 |
| | 地块历史使用情况 | 访谈、历史影像 |
| 地块周边资料 | 周边土地使用现状 | 现场踏勘、访谈、航拍照片 |
| | 周边土地历史使用情况 | 访谈、历史影像 |
| | 500m范围内敏感目标 | 航拍照片、奥维地图 |

# 5、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

## 5.1 现场踏勘

### 5.1.1现场环境现状描述

项目组在2026年4月，赴地块现场展开踏勘调查工作，在现场踏勘过程中发现：本地块历史上一直为农田，至今维持原状。

地块内不存在工业企业，未发现有工业固废处理、排放、泄露状况。未发现地块内堆放危险废物，及槽罐泄露的痕迹，现存的土壤无异味。

**表 5-1 本地块现场踏勘情况一览表**

| 地块名称 | 踏勘情况 |
| --- | --- |
| 望江县高士镇高士村安置点（高岭组）地块 | 1、地块历史至今一直农田。 |
| | 2、地块内无企业活动，无地下工业设备、储罐和工业污水管道等，无堆存的化学品和危险废物。 |
| | 3、地块内无锅炉、变压器等，现场无污染痕迹，未可疑气味。 |

### 5.1.2相邻地块环境现状描述

1、地块周边环境

本次调查地块四周为农田、林地、地表水、居民区等，相邻地块上均无工业企业和规模化养殖场。

**表 5-2 相邻地块现场踏勘情况一览表**

| 地块名称 | 踏勘情况 |
| --- | --- |
| 望江县高士镇高士村安置点（高岭组）地块 | 北侧为农田和居民区，东侧为农田和居民区，南侧为学校、农田、居民区和池塘，西侧为农田和居民区。 |

2、周边污染源

本次调查地块周边500m范围内存在的企业为望江县金燕红米业，企业的生产工艺流程、产污工序、污染治理情况见上文章节“3.5.3相邻地块潜在污染源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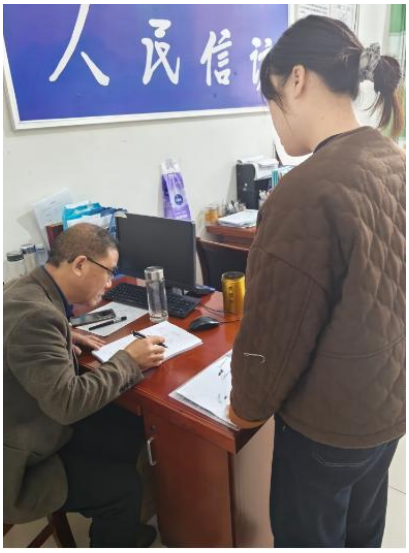
### 5.1.3现场踏勘小结

根据本次踏勘情况，本地块内无工业企业生产和污染痕迹，土壤无异味和异样。本次调查地块及周边相邻地块为农田、林地、居民区、池塘等，本地块和相邻地块受到工业污染源污染的风险较低。

## 5.2 人员访谈

### 5.2.1人员访谈开展情况

参照《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 1-2019)的相关要求，我单位技术小组成员在2026年4月21日走访了望江县高士镇人民政府、自然资源和规划所、望江县生态环境分局、高士村干部、周边居民、企业人员等，对相关人员进行了当面访谈，对地块及相邻地块的使用现状、利用历史、地块堆土及产排污情况、地块地下管线和填埋情况等进行了了解。

<table>
<tr><td></td><td></td></tr>
<tr><td>望江县高士镇人民政府</td><td>望江县生态环境分局</td></tr>
<tr><td></td><td></td></tr>
<tr><td>周边居民</td><td>村干部</td></tr>
</table>

| | |
|---|---|
|  |  |
| 高士镇自然资源和自规所 | 周边企业人员 |

**图 5-1 现场人员访谈照片**

### 5.2.2人员访谈问题汇总

将本次访谈的问题汇总如下：

**表 5-3 人员访谈（当面）问题汇总表**

| 访谈问题 | 张怀中（高士镇自然资源和规划所） | 邓兴旺（望江县生态环境分局） | 张加胜（高士镇人民政府） | 檀凯红（望江县金燕红米业人员） | 王根结（周边居民） | 聂胜海（村干部） |
|---|---|---|---|---|---|---|
| 本地块内是否有被周边居民投诉的历史，如果有，投诉类型是什么? | 否 | 否 | 否 | 否 | 否 | 否 |
| 本地块未来规划用途是什么？ | 安置点 | 居住用地 | 居住用地 | 居住用地 | 居住用地 | 安置点 |
| 本项目地块历史上是否存在工业企业？<br>若选否，本地块历史用途是什么?若是农田，则种植作物是什么？<br>若选是，原企业何时关闭？厂房何时拆除？建筑垃圾如何处置的？ | 否，农田 | 否、农田 | 否，农田，油菜 | 否，农田 | 否，农田，油菜、菜地 | 否，农田，油菜 |
| 本地块内是否有正规或非正规的固废堆放与倾倒、固废填埋、生活垃圾堆放场所? | 否 | 否 | 否 | 否 | 否 | 否 |
| 本地块目前状态是什么? | 农田 | 农田 | 农田 | 农田 | 农田 | 农田 |
| 本地块内的灌溉水源是什么?是否含有污水灌溉? | 否 | 否 | 地表水，否 | 否 | 池塘水，否 | 池塘，否 |
| 本地块内是否存在外来堆土? | 否 | 否 | 否 | 否 | 否 | 否 |

| | | | | | | |
|---|---|---|---|---|---|---|
| 本地块内是否曾闻到过由土壤散发的异常气味? | 否 | 否 | 否 | 否 | 否 | 否 |
| 本地块是否使用农药化肥?使用的农药化肥有哪些?近年来是否使用过滴滴涕、六六六等难降解的农药? | 否 | 否 | 否 | 否 | 否 | 无 |
| 本地块是否开展过土壤或农作物监测工作，是否发现超标现象? | 否 | 否 | 否 | 否 | 否 | 否 |
| 地块内是否有暗沟、渗坑 | 否 | 否 | 否 | 否 | 否 | 否 |
| 本地块周边500米范围内历史用途是什么?历史上是否存在工业企业? | 农田、学校、居民区、金燕红米业 | 否 | 否 | 农田、金燕红米业 | 农田、林地、学校、金燕红米业 | 望江县金燕红米业 |
| 本地块周边500米范围内是否有规模化养殖? | 否 | 否 | 否 | 否 | 否 | 否 |
| 本地块周边500米范围内是否有地下水井，如果有，地下水是否有异味?地下水用途?是否饮用地下水? | 不确定 | 不确定 | 否 | 否 | 否 | 否 |
| 本地块周边500米范围内是否有医院、自然保护区、农田、学校、幼儿园、居民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引用水井、地表水体等敏感用地? | 是，农田、居民区、学校 | 农田、学校、居民区 | 农田、学校、居民区、地表水 | 农田、学校、居民区、地表水 | 农田、学校、居民区、地表水 | 农田、学校、居民区、地表水 |
| 本地块及周边500米范围内地块是否发生过土壤或地下水污染事件?是否涉及环境污染事故? | 否 | 否 | 否 | 否 | 否 | 否 |
| 其他补充问题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 5.2.3有毒有害物质的储存、使用和处置情况分析

根据对望江县高士镇自然资源和规划所、高士镇人民政府、望江县生态环境分局、高士村村委会、周边居民等的走访信息，得知调查地块历史用途为农田，无工业企业。近年来未使用过滴滴涕、六六六等难降解农药。现场踏勘地块土壤无异味、无污染痕迹。地块内不存在有毒有害物质的存储、使用和处置。

### 5.2.4各类槽罐内的物质和泄漏评价

根据对本地块相关主管部门、周边居民等走访信息，了解到调查地块无地上和地下槽罐堆放、存贮，历史上未发生过化学品泄漏及其它环境污染事故。

### 5.2.5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的处理评价

通过走访相关主管部门及相关居民得知，周边无重点行业污染企业，地块内不存在危险废物，现场未发现颜色异常以及有异味的土壤。该地块历史上为农田，无工业企业存在迹象，周边企业对本地块造成环境影响的可能性较小，也没有其它污染隐患，周边无工业企业潜在污染源。

### 5.2.6管线、沟渠泄漏评价

根据对本项目地块相关主管部门及周边居民等的走访信息，调查地块历史上不存在工业生产企业，无污染物排放情况出现。地块一直作为农田使用，地块历史上未发生过化学品泄漏及其它环境污染事故。

### 5.2.7其他

根据对本项目地块相关主管部门及周边居民等的走访信息，并与查阅资料比对核实，结果表明，该地块历史上不存在工业生产企业，未涉及工矿用途、规模化畜牧业养殖、有毒有害物质储存与输送。通过访谈望江县高士镇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所，核实调查地块历史土地利用类型为农田，不存在工业生产企业，地块周边历史上未发生过突发环境事件，无潜在污染源。

## 5.3 现场土壤快速筛查

### 5.3.1检测目的

排除不确定因素，辅助验证初步判断不是疑似污染地块的结论。

### 5.3.2现场土壤快速筛查检测方法

本次调查使用快速检测设备进行快速检测。检测设备包括重金属和有机物快速检测设备，本次快测使用仪器型号见表5-4，仪器照片见图5-2。

**表 5-4 本次快测使用仪器型号**

| 序号 | 仪器名称 | 型号 |
|---|---|---|
| 1 | XRF检测仪 | TRUEX200 |
| 2 | PID检测仪 | TY2000-D型 |




XRF




XRF型号



PID



PID型号

**图5-2 快速检测仪器照片**

本次调查使用PID对土壤VOCs进行快速检测，使用XRF对土壤重金属进行快速检测。

1、PID使用方法

（1）PID开机并校准。

（2）现场快速检测土壤中VOCs时，用采样铲在VOCs取样相同位置采集土壤置于聚乙烯自封袋中，自封袋中土壤样品体积占1/3~1/2自封袋体积，取样后，自封袋置于背光处，避免阳光直晒，取样后在30分钟内完成快速检测。检测时，将土样尽量揉碎，放置10分钟后摇晃或振荡自封袋约30秒，静置2分钟后将PID探头放入自封袋顶空1/2处，紧闭自封袋，记录最高读数。

2、XRF使用方法

（1）XRF开机并校准。

（2）将自封袋内的土壤揉碎，将XRF探头对准装入的土壤样品，按住测试按键，等待40秒后，记录数据。

### 5.3.3现场土壤快速筛查检测布点方案

根据收集资料及现场踏勘情况，调查地块历史情况较为简单，使用历史一直为农田，周围地块对本地环境影响较小，人类活动造成土壤污染物迁移的可能性极低。《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及《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技术导则》（HJ 25.2-2019）仅对详细调查布点网度做要求（1600m$^2$一个点），未对初调和第一阶段快筛做要求，安徽省也尚未出台有关技术指南或技术指引。本次调查地块在实际采样中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进行采集样品。现场踏勘发现地块目前仍为农田，无水塘，监测点在地块上均匀布设，本次共布设4个点位，包括1个对照点位、3个监测点位，确保实际采集到的土壤样品均为原地未扰动的土壤快筛样，所有土壤采样点采集0~0.5m深度内的样品进行快速检测，采样深度、采样操作均已规范。采样点位布设图见图5-3。




**图5-3 采样点位图**

### 5.3.4现场土壤快速检测

本次快测现场图及检测结果均拍照留痕，照片详见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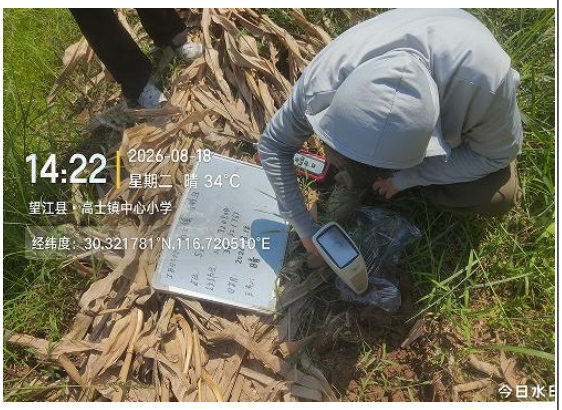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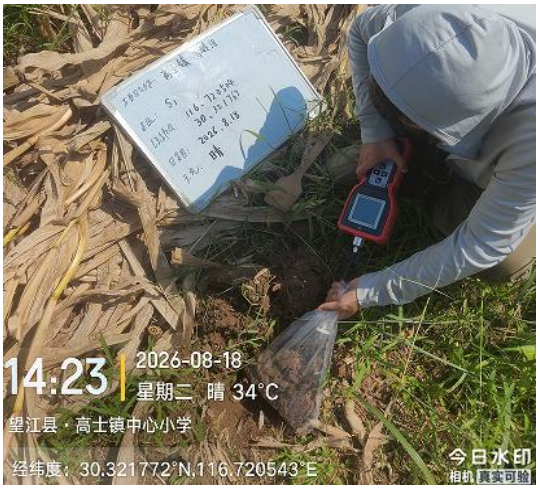
<table>
<tr><td>项目名称：望江县高士镇高士村安置点（高岭组）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td><td rowspan="4">
</td></tr>
<tr><td>地址：望江县高士镇高士村</td></tr>
<tr><td>编号：S1</td></tr>
<tr><td>X：3355816.014，Y：473119.857</td></tr>
<tr><td>
</td><td>
</td></tr>
</table>

**图5-4 现场检测图**

### 5.3.5现场土壤快速筛查检测结果与评价

本次调查对现场的4件土壤样品进行了快速检测，快测结果见表5-5所示。

**表 5-5 地块快速检测结果**

| 样品编号 | X | Y | 深度（m） | PID读数（ppm） | 检测项目（mg/kg） | | | | | | | |
|---|---|---|---|---|---|---|---|---|---|---|---|---|
| | | | | | As（砷） | Cu（铜） | Pb（铅） | Ni（镍） | Cd（镉） | Cr（铬） | Hg（汞） | Zn（锌） |
| S1 | 3355816.014 | 473119.857 | 0～0.5 | 0.331 | 14.808 | 27.939 | 33.245 | 48.848 | 0.186 | 66.819 | 0.042 | 137.218 |
| S2 | 3355804.468 | 473118.281 | 0～0.5 | 0.084 | 12.2 | 22.34 | 27.732 | 39.39 | 0.178 | 63.427 | 0.027 | 92.308 |
| S3 | 3355793.439 | 473114.900 | 0～0.5 | 0.838 | 9 | 18.213 | 24.389 | 25.171 | 0.13 | 46.477 | 0.018 | 71.211 |
| S4 | 3355813.775 | 473091.218 | 0～0.5 | 0.059 | 8.459 | 26.918 | 24.339 | 31.907 | 0.154 | 64.265 | 0.023 | 58.33 |
| 筛选值 | 一类用地 | | | | 20 | 2000 | 400 | 150 | 20 | 1210 | 8 | 10000 |
| ①表中砷、铜、铅、镍、镉、汞采用《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中的一类用地筛选值<br>②表中铬、锌采用《深圳市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 筛选值和管制值（试行）》（DB 4403/T 67-2020）中的一类用地筛选值 | | | | | | | | | | | | |

**表 5-6 现场重金属检出情况整理**

| 重金属 | 现场快检个数（个） | 检出个数（个） | 最小值（mg/kg） | 最大值（mg/kg） | 筛选值（mg/kg） | 最大值编号 |
|---|---|---|---|---|---|---|
| As | 4 | 4 | 8.459 | 14.808 | 20 | S1 |
| Cu | 4 | 4 | 18.213 | 27.939 | 2000 | S1 |
| Pb | 4 | 4 | 24.339 | 33.245 | 400 | S1 |

| | | | | | | |
|---|---|---|---|---|---|---|
| Ni | 4 | 4 | 25.171 | 48.848 | 150 | S1 |
| Cd | 4 | 4 | 0.13 | 0.186 | 20 | S1 |
| Cr | 4 | 4 | 46.477 | 66.819 | 1210 | S1 |
| Hg | 4 | 4 | 0.018 | 0.042 | 8 | S1 |
| Zn | 4 | 4 | 58.33 | 137.218 | 10000 | S1 |

本次检测对4件现场快速检测土壤样品中的8种重金属进行快速检测，重金属镍、铜、砷、镉、汞、铅检出浓度情况均低于《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第一类用地筛选值；检测出微量挥发性有机物。

# 6、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本项目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计划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分为现场踏勘质量控制，人员访谈质量控制，资料收集质量控制。

## 6.1 现场踏勘质量控制

2026年4月，我单位组织技术小组对项目地块进行现场踏勘，技术小组由环境相关专业技术人员组成，经验丰富。通过对现场进行仔细踏勘，及了解地块内各单元使用情况，并对地块内现状进行了拍照，采用笔记形式对相关情况进行了记录，同时对周围相关相邻地块进行了解，保证踏勘了解的信息情况真实可靠。

## 6.2 人员访谈质量控制

我单位组织技术小组在2026年4月21日对望江县高士镇自然资源和规划所、高士镇人民政府、望江县生态环境分局、高士村委会，周边居民等相关人员进行了现场访谈。人员访谈对象均为对地块比较了解的人员，为了保证人员访谈的真实性，征得被访人同意后进行了拍照，并将访谈获取的地块信息与资料收集信息进行相关性分析，确保信息的准确性。

## 6.3 资料收集质量控制

在本次调查中，我单位技术人员与望江县高士镇自然资源和规划所、周边居民等相关人员积极对接，保证收集信息的真实性、有效性。

## 6.4 整体报告质量控制

在本次报告编制过程中，我单位组织安排了多次有关调查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内审。

# 7、结果和分析

## 7.1 调查结果

根据上述调查结果，调查地块原为农田。现场踏勘发现，地块至今仍为农田。北侧为农田和居民区，东侧为农田和居民区，南侧为学校、农田、居民区和池塘，西侧为农田和居民区。

2026年8月18日，对调查地块用快速检测设备进行了现场土壤快速筛查，本次现场快测共布设4个土壤快筛点位，1个对照点位，3个监测点位。现场采用快速检测设备（PID、XRF）对地块进行土壤快速检测，检测样品为表层土（0-50cm），重金属镍、铜、砷、镉、汞、铅检出浓度均低于《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一类用地筛选值，重金属铬、锌检出浓度低于《深圳市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 筛选值和管制值（试行）》（DB 4403/T 67-2020）一类用地筛选值，检出微量挥发性有机物。

该地块未曾作为工业生产企业用地。无工业固废储存、工业地下储罐、工业地下输送管道，地块内也未曾发生过化学品泄漏或其他环境污染事故。周边企业对本地块造成环境影响的可能性较小，未曾发生过环境污染事件。综合以上资料，调查地块内不存在潜在污染源。

## 7.2 资料调查关联性分析

### 7.2.1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的一致性分析

针对资料收集获取的信息与人员走访的信息进行比对分析，结果表明，调查地块历史用途变迁情况，人员走访信息与历史卫星图片信息一致。调查地块为农田。该地块历史上不存在工业生产企业。

针对现场踏勘的信息与人员走访的信息进行比对分析，结果表明，现场踏勘与人员走访信息一致。地块内未发现颜色异常以及有异味的土壤。地块周边没有污染性工业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也没有其它污染隐患，周边无潜在工业污染源。

针对资料收集获取的信息与现场踏勘的信息进行比对分析，结果表明现场踏勘与资料收集信息一致。地块周边没有污染性工业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周边无潜在工业污染源。

**表 7-1 调查资料一致性分析一览表**

| 序号 | 内容 | 资料收集 | 现场踏勘 | 人员访谈 | 一致性分析 |
|---|---|---|---|---|---|

| | | | | | |
|---|---|---|---|---|---|
| 1 | 地块历史用途及变迁过程 | 调查地块原为农田，历史上基本无变化，现规划为居住用地 | 地块至今仍为农田，未发生任何改变 | 地块历史上为农田，未来规划为居住用地 | 一致：地块历史上未存在企业 |
| 2 | 是否发生过化学品泄漏或其他环境污染事故 | 通过与相关部门对接，未查找到环境污染事故记录及环境事故投诉 | 地块内均未发现明显污染痕迹 | 未听说过有环境污染事故 | 一致：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 |
| 3 | 地块内是否曾见到地块内堆放外来土壤和固体废物 | 历史地图资料和人员访谈未查到堆放外来土壤 | 地块内未发现堆放外来土壤和固体废物 | 未有外来堆土 | 一致：未有外来堆土 |
| 4 | 地块内是否曾有暗沟、渗坑 | 收集到历史影像图及相关资料未发现地块内发现有暗沟、渗坑 | 现场均未发现有暗沟、渗坑 | / | 一致：没有暗沟、渗坑 |
| 5 | 地块周边是否曾有重污染企业和其他可能的污染隐患 | 地块周围无重污染和其他可能的污染隐患 | 地块四周为居民区、农田、学校、公路、地表水等 | 没有污染性工业企业生产经营活动 | 一致：没有污染企业和其他可能的污染隐患 |
| 6 | 地块内是否有地下管线、管道通过 | 无地下设备、储罐和工业污水管道等 | 现场未发现地下设备、储罐和工业污水管道等 | / | 一致：没有地下管线和管道通过 |

### 7.2.2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的差异性分析

资料收集来源均可信，资料来源于望江县高士镇自然资源和规划所、高士镇人民政府、望江县生态环境分局、村委会干部，周边居民，多位访谈人员的回答基本一致，回答内容的差异性甚微。

多次现场踏勘结果一致，地块内历史上未存在企业、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没有外来堆土和固体废物、没有暗沟、渗坑、没有污染企业和其他可能的污染隐患、没有工业地下管线和管道。

## 7.3 不确定性分析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过程可能受到多种因素的影响，从而给调查结果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影响本次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结果的不确定性因素主要包括：

（1）由于本次调查参照的是现行的法律法规、技术导则等文件，若后续相关文件的更新可能会对本次调查结果带来一定不确定性。

（2）人员访谈对象受对地块的接触时间、受教育程度、理解程度等不同因素影响，可能对本次调查的问题存在理解上的差异，在对地块相关情况的了解上也可能存在一定的差异。

（3）所依据的历史资料、访谈记录可能无法涵盖地块历史活动的全部细节，

可能存在信息记录空白，依赖人员回忆可能存在偏差。

整体而言，本次调查中的不确定因素带来的影响有限，不确定水平总体可控。

# 8、结论和建议

## 8.1 结论

2026年4月，安徽中祥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受望江县高士镇人民政府委托，对望江县高士镇高士村安置点（高岭组）地块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

调查地块原为农田，现规划为居住用地，属于《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规定的建设用地中第一类用地。地块内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件，不涉及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物质，不涉及危化品，不涉及规模化养殖、有毒有害物质储存与输送，不涉及环境污染事故、危险废物堆放、工业固废堆放与倾倒、固废填埋等，未存在其他造成土壤污染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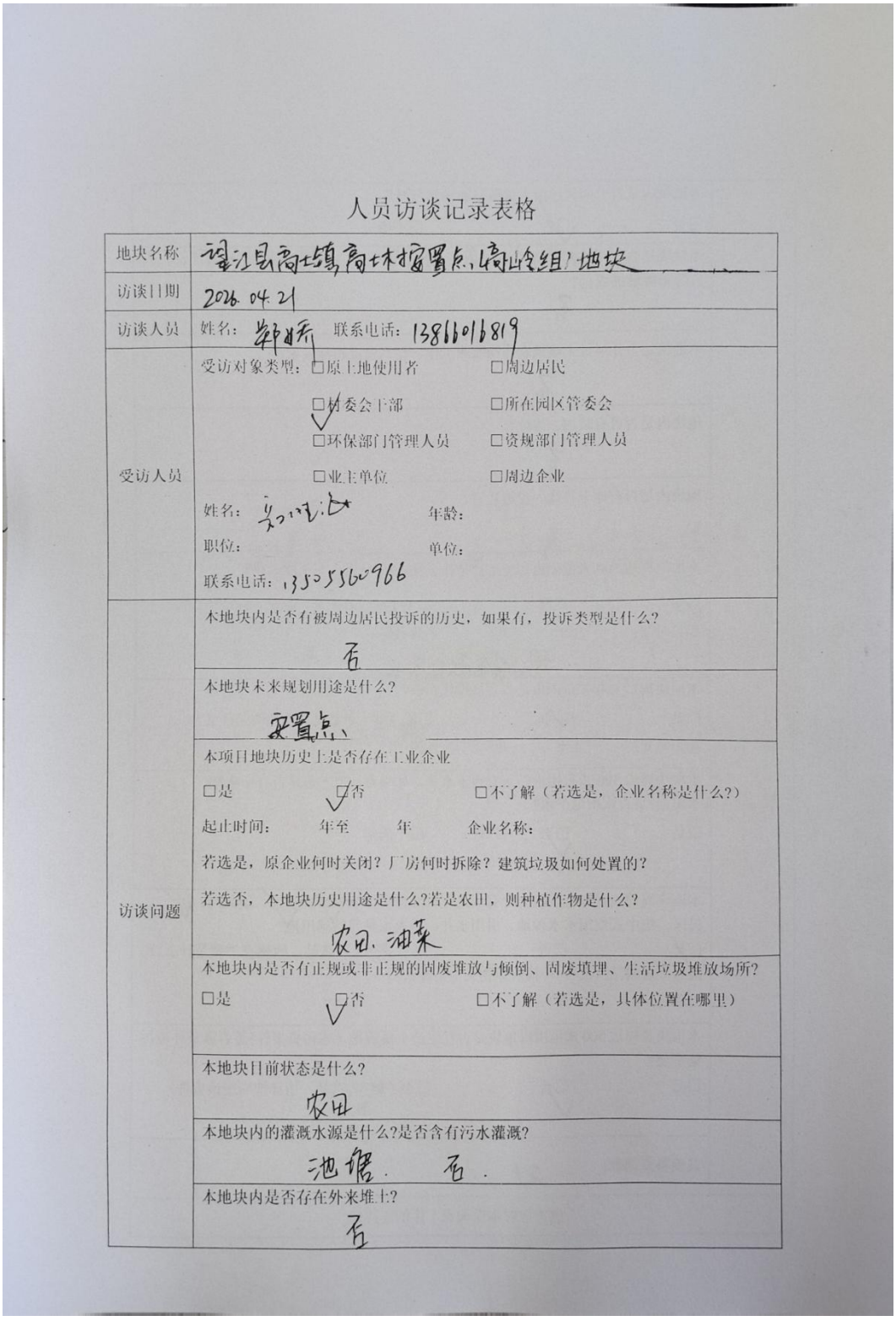
其相邻地块现状和历史上主要为居民区、农田、学校、林地，地块西南侧230米的有一生产型企业，望江县金燕红米业，企业运营过程中产生的三废均得到有效治理，且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不会对本地块土壤及地下水造成影响。

通过第一阶段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及现场快速检测，土壤中污染因子均未超出相应筛选值（标准值），确认地块无明确造成土壤污染的来源。综上所述，**本调查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无需开展土壤污染状况第二阶段调查，本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活动结束。**

## 8.2 建议

本次调查结果仅反映调查期间地块内土壤环境状况，且是基于地块现有条件和现有评价标准而做出的专业判断，未来该地块由于土地用地类型或评价标准等发生变化时，应对现有调查结论进行评估。在后续开发、建筑施工期间及使用期间，应保护调查地块不被外界人为环境污染，控制该地块保持现有的良好状态，杜绝调查地块在前期调查与后续再开发利用阶段之间的监管真空，避免外来固废倾倒、废水偷排等外源污染。

**附件1：人员访谈表**



人员访谈记录表格

| | |
|---|---|
| 地块名称 | 望江县高士镇高林搁置点、高岭组1地块 |
| 访谈日期 | 2026.04.21 |
| 访谈人员 | 姓名：郑娇 联系电话：13861016819 |
| 受访人员 | 受访对象类型：□原土地使用者 □周边居民<br>□村委会干部 □所在园区管委会<br>□环保部门管理人员 □资规部门管理人员<br>□业主单位 □周边企业<br>姓名：[illegible] 年龄：<br>职位： 单位：<br>联系电话：13505560966 |
| 访谈问题 | 本地块内是否有被周边居民投诉的历史，如果有，投诉类型是什么？<br>否 |
| | 本地块未来规划用途是什么？<br>安置点、 |
| | 本项目地块历史上是否存在工业企业<br>□是 □否 □不了解（若选是，企业名称是什么?）<br>起止时间： 年至 年 企业名称：<br>若选是，原企业何时关闭？厂房何时拆除？建筑垃圾如何处置的？<br>若选否，本地块历史用途是什么?若是农田，则种植作物是什么？<br>农田、油菜 |
| | 本地块内是否有正规或非正规的固废堆放与倾倒、固废填埋、生活垃圾堆放场所？<br>□是 □否 □不了解（若选是，具体位置在哪里） |
| | 本地块目前状态是什么？<br>农田 |
| | 本地块内的灌溉水源是什么?是否含有污水灌溉?<br>池塘. 否. |
| | 本地块内是否存在外来堆土?<br>否 |

| | |
|---|---|
| | 本地块内是否曾闻到过由土壤散发的异常气味?<br>□是 ☑否 □不确定 |
| | 本地块是否使用农药化肥?使用的农药化肥有哪些?近年来是否使用过滴滴涕、六六六等难降解的农药?<br>否 |
| | 本地块是否开展过土壤或农作物监测工作，是否发现超标现象?<br>否 |
| | 地块内是否曾有暗沟、渗坑?<br>否 |
| | 地块内是否有地下管线、管道通过?<br>否 |
| | 本地块周边 500 米范围内历史用途是什么?历史上是否存在工业企业?<br>☑是 □否 □不了解（若选是，企业名称是什么?）<br>起止时间： 年至 年 企业名称：<br>望江县金葱红米业 |
| | 本地块周边 500 米范围内是否有规模化养殖?<br>□是 ☑否 □不了解（若选是，养殖的是什么?）<br>起止时间： 年至 年 规模： |
| | 本地块周边 500 米范围内是否有地下水井，如果有，地下水是否有异味?地下水用途?是否饮用地下水?<br>□是 ☑否 □不确定 |
| | 本地块周边 500 米范围内是否有医院、自然保护区、农田、学校、幼儿园、居民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引用水井、地表水体等敏感用地?<br>☑是 □否 □不了解（若选是，敏感点类型是什么?距离有多远?若是农田，种植农作物类型是什么?） |
| | 本地块及周边500米范围内地块是否发生过土壤或地下水污染事件?是否涉及环境污染事故?<br>□是 ☑否 □不了解(若选是，请详细描述该事件) |
| | 其他补充问题：<br>无 |
| 感谢您对本次调查工作的支持! | |

合照.

# 人员访谈记录表格

| | |
|---|---|
| 地块名称 | 望江县高士镇高士村安置点（高岭组）地块 |
| 访谈日期 | 2026.04.21 |
| 访谈人员 | 姓名：张阳升　联系电话：13866016819 |
| 受访人员 | 受访对象类型：☐原土地使用者　☑周边居民<br>☐村委会干部　☐所在园区管委会<br>☐环保部门管理人员　☐资规部门管理人员<br>☐业主单位　☐周边企业<br>姓名：王根结　年龄：44.<br>职位：　单位：<br>联系电话：18726181312 |
| 访谈问题 | 本地块内是否有被周边居民投诉的历史，如果有，投诉类型是什么？<br>否 |
| | 本地块未来规划用途是什么？<br>居住用地 |
| | 本项目地块历史上是否存在工业企业<br>☐是　☑否　☐不了解（若选是，企业名称是什么?）<br>起止时间：　年至　年　企业名称：<br>若选是，原企业何时关闭？厂房何时拆除？建筑垃圾如何处置的？<br>若选否，本地块历史用途是什么?若是农田，则种植作物是什么？<br>农田、油菜、菜地 |
| | 本地块内是否有正规或非正规的固废堆放与倾倒、固废填埋、生活垃圾堆放场所？<br>☐是　☑否　☐不了解（若选是，具体位置在哪里） |
| | 本地块目前状态是什么？<br>农田 |
| | 本地块内的灌溉水源是什么?是否含有污水灌溉？<br>池塘水　否 |
| | 本地块内是否存在外来堆土？<br>否 |

| | |
|---|---|
| | 本地块内是否曾闻到过由土壤散发的异常气味?<br>□是 ☑否 □不确定 |
| | 本地块是否使用农药化肥?使用的农药化肥有哪些?近年来是否使用过滴滴涕、六六六等难降解的农药?<br>否 |
| | 本地块是否开展过土壤或农作物监测工作，是否发现超标现象?<br>否 |
| | 地块内是否曾有暗沟、渗坑?<br>否 |
| | 地块内是否有地下管线、管道通过?<br>否 |
| | 本地块周边 500 米范围内历史用途是什么?历史上是否存在工业企业?<br>□是 □否 □不了解（若选是，企业名称是什么?）<br>起止时间： 年至 年 企业名称：<br>农田、林地等金燕纸业 |
| | 本地块周边 500 米范围内是否有规模化养殖?<br>□是 ☑否 □不了解（若选是，养殖的是什么?）<br>起止时间： 年至 年 规模： |
| | 本地块周边 500 米范围内是否有地下水井，如果有，地下水是否有异味?地下水用途?是否饮用地下水?<br>□是 ☑否 □不确定 |
| | 本地块周边 500 米范围内是否有医院、自然保护区、农田、学校、幼儿园、居民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引用水井、地表水体等敏感用地?<br>□是 □否 ☑不了解（若选是，敏感点类型是什么?距离有多远?若是农田，种植农作物类型是什么?） |
| | 本地块及周边 500 米范围内地块是否发生过土壤或地下水污染事件?是否涉及环境污染事故?<br>□是 ☑否 □不了解(若选是，请详细描述该事件) |
| | 其他补充问题： 无 |
| 感谢您对本次调查工作的支持! | |

# 人员访谈记录表格

| | |
|---|---|
| 地块名称 | 望江县高士镇高士村安置点（高桥组）地块 |
| 访谈日期 | 2026.04.21 |
| 访谈人员 | 姓名：朱阳东　联系电话：13866016819 |
| 受访人员 | 受访对象类型：□原土地使用者　□周边居民<br>□村委会干部　□所在园区管委会<br>□环保部门管理人员　☑资规部门管理人员<br>□业主单位　□周边企业<br>姓名：[illegible]　年龄：<br>职位：　单位：<br>联系电话：13965815947 |
| 访谈问题 | 本地块内是否存在被周边居民投诉的历史，如果有，投诉类型是什么？<br>否 |
| | 本地块未来规划用途是什么？<br>安置点 |
| | 本项目地块历史上是否存在工业企业<br>□是　☑否　□不了解（若选是，企业名称是什么？）<br>起止时间：　年至　年　企业名称：<br>若选是，原企业何时关闭？厂房何时拆除？建筑垃圾如何处置的？<br>若选否，本地块历史用途是什么？若是农田，则种植作物是什么？<br>农田 |
| | 本地块内是否存在正规或非正规的固废堆放与倾倒、固废填埋、生活垃圾堆放场所？<br>□是　☑否　□不了解（若选是，具体位置在哪里） |
| | 本地块目前状态是什么？<br>农田 |
| | 本地块内的灌溉水源是什么？是否含有污水灌溉？<br>否 |
| | 本地块内是否存在外来堆土？<br>否 |

| | |
|---|---|
| | 本地块内是否曾闻到过由土壤散发的异常气味?<br>□是 ☑否 □不确定 |
| | 本地块是否使用农药化肥?使用的农药化肥有哪些?近年来是否使用过滴滴涕、六六六等难降解的农药?<br>否 |
| | 本地块是否开展过土壤或农作物监测工作，是否发现超标现象?<br>否 |
| | 地块内是否曾有暗沟、渗坑?<br>否 |
| | 地块内是否有地下管线、管道通过?<br>否 |
| | 本地块周边 500 米范围内历史用途是什么?历史上是否存在工业企业?<br>□是 □否 □不了解（若选是，企业名称是什么?）<br>起止时间： 年至 年 企业名称：<br>农田、学校、居民区，金燕纺织业 |
| | 本地块周边 500 米范围内是否有规模化养殖?<br>□是 ☑否 □不了解（若选是，养殖的是什么?）<br>起止时间： 年至 年 规模： |
| | 本地块周边 500 米范围内是否有地下水井，如果有，地下水是否有异味?地下水用途?是否饮用地下水?<br>□是 ☑否 □不确定 |
| | 本地块周边 500 米范围内是否有医院、自然保护区、农田、学校、幼儿园、居民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引用水井、地表水体等敏感用地?<br>☑是 □否 □不了解（若选是，敏感点类型是什么?距离有多远?若是农田，种植农作物类型是什么?） |
| | 本地块及周边 500 米范围内地块是否发生过土壤或地下水污染事件?是否涉及环境污染事故?<br>□是 ☑否 □不了解(若选是，请详细描述该事件) |
| | 其他补充问题：无 |
| 感谢您对本次调查工作的支持! | |

# 人员访谈记录表格

| | |
|---|---|
| 地块名称 | 望江县高士镇高林安置点（高峰组）地块 |
| 访谈日期 | 2026.04.21 |
| 访谈人员 | 姓名：[illegible] 联系电话：13866016817 |
| 受访人员 | 受访对象类型：☐原土地使用者 ☐周边居民<br>☐村委会干部 ☐所在园区管委会<br>☑环保部门管理人员 ☐资规部门管理人员<br>☐业主单位 ☐周边企业<br>姓名：[illegible] 年龄：[illegible]<br>职位：[illegible] 单位：[illegible]<br>联系电话：[illegible] |
| 访谈问题 | 本地块内是否有被周边居民投诉的历史，如果有，投诉类型是什么？<br>否 |
| | 本地块未来规划用途是什么？<br>居住用地 |
| | 本项目地块历史上是否存在工业企业<br>☐是 ☑否 ☐不了解（若选是，企业名称是什么？）<br>起止时间：　年至　年　企业名称：<br>若选是，原企业何时关闭？厂房何时拆除？建筑垃圾如何处置的？<br>若选否，本地块历史用途是什么？若是农田，则种植作物是什么？<br>农田 |
| | 本地块内是否有正规或非正规的固废堆放与倾倒、固废填埋、生活垃圾堆放场所？<br>☐是 ☑否 ☐不了解（若选是，具体位置在哪里） |
| | 本地块目前状态是什么？<br>农田 |
| | 本地块内的灌溉水源是什么？是否含有污水灌溉？<br>否 |
| | 本地块内是否存在外来堆土？<br>否 |

| | |
|---|---|
| | 本地块内是否曾闻到过由土壤散发的异常气味?<br>□是 ☑否 □不确定 |
| | 本地块是否使用农药化肥?使用的农药化肥有哪些?近年来是否使用过滴滴涕、六六六等难降解的农药?<br>否 |
| | 本地块是否开展过土壤或农作物监测工作，是否发现超标现象?<br>否 |
| | 地块内是否曾有暗沟、渗坑?<br>否 |
| | 地块内是否有地下管线、管道通过?<br>否 |
| | 本地块周边 500 米范围内历史用途是什么?历史上是否存在工业企业?<br>□是 ☑否 □不了解（若选是，企业名称是什么?）<br>起止时间： 年至 年 企业名称： |
| | 本地块周边 500 米范围内是否有规模化养殖?<br>□是 ☑否 □不了解（若选是，养殖的是什么?）<br>起止时间： 年至 年 规模： |
| | 本地块周边 500 米范围内是否有地下水井，如果有，地下水是否有异味?地下水用途?是否饮用地下水?<br>□是 □否 ☑不确定 |
| | 本地块周边 500 米范围内是否有医院、自然保护区、农田、学校、幼儿园、居民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引用水井、地表水体等敏感用地?<br>□是 □否 □不了解（若选是，敏感点类型是什么?距离有多远?若是农田，种植农作物类型是什么?） |
| | 本地块及周边 500 米范围内地块是否发生过土壤或地下水污染事件?是否涉及环境污染事故?<br>□是 ☑否 □不了解(若选是，请详细描述该事件) |
| | 其他补充问题： 无 |
| 感谢您对本次调查工作的支持! | |

3

# 人员访谈记录表格

| | |
|---|---|
| 地块名称 | 望江县高士镇高士村安置点（高岭组）地块 |
| 访谈日期 | 2026.04.21 |
| 访谈人员 | 姓名：[illegible] 联系电话：13866016819 |
| 受访人员 | 受访对象类型：☐原土地使用者 ☐周边居民<br>☐村委会干部 ☐所在园区管委会<br>☐环保部门管理人员 ☐资规部门管理人员<br>☑业主单位 ☐周边企业<br>姓名：[illegible] 年龄：55岁<br>职位：[illegible] 单位：高士镇人民政府<br>联系电话：18756355011 |
| 访谈问题 | 本地块内是否有被周边居民投诉的历史，如果有，投诉类型是什么？<br>否。 |
| | 本地块未来规划用途是什么？<br>居住用地 |
| | 本项目地块历史上是否存在工业企业<br>☐是 ☑否 ☐不了解（若选是，企业名称是什么?）<br>起止时间：　年至　年　企业名称：<br>若选是，原企业何时关闭？厂房何时拆除？建筑垃圾如何处置的？<br>若选否，本地块历史用途是什么?若是农田，则种植作物是什么？<br>农田，油菜 |
| | 本地块内是否有正规或非正规的固废堆放与倾倒、固废填埋、生活垃圾堆放场所?<br>☐是 ☑否 ☐不了解（若选是，具体位置在哪里） |
| | 本地块目前状态是什么？<br>农田 |
| | 本地块内的灌溉水源是什么?是否含有污水灌溉?<br>地表水，否。 |
| | 本地块内是否存在外来堆土?<br>否 |

| | |
|---|---|
| | 本地块内是否曾闻到过由土壤散发的异常气味?<br>☐是 ☐否 ☐不确定 |
| | 本地块是否使用农药化肥?使用的农药化肥有哪些?近年来是否使用过滴滴涕、六六六等难降解的农药?<br>否 |
| | 本地块是否开展过土壤或农作物监测工作，是否发现超标现象?<br>否 |
| | 地块内是否曾有暗沟、渗坑?<br>否 |
| | 地块内是否有地下管线、管道通过?<br>否 |
| | 本地块周边 500 米范围内历史用途是什么?历史上是否存在工业企业?<br>☐是 ☐否 ☐不了解（若选是，企业名称是什么?）<br>起止时间： 年至 年 企业名称： |
| | 本地块周边 500 米范围内是否有规模化养殖?<br>☐是 ☐否 ☐不了解（若选是，养殖的是什么?）<br>起止时间： 年至 年 规模： |
| | 本地块周边 500 米范围内是否有地下水井，如果有，地下水是否有异味?地下水用途?是否饮用地下水?<br>☐是 ☐否 ☐不确定 |
| | 本地块周边 500 米范围内是否有医院、自然保护区、农田、学校、幼儿园、居民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引用水井、地表水体等敏感用地?<br>☐是 ☐否 ☐不了解（若选是，敏感点类型是什么?距离有多远?若是农田，种植农作物类型是什么?）<br>油菜 |
| | 本地块及周边 500 米范围内地块是否发生过土壤或地下水污染事件?是否涉及环境污染事故?<br>☐是 ☐否 ☐不了解(若选是，请详细描述该事件) |
| | 其他补充问题： 无 |
| 感谢您对本次调查工作的支持! | |

1

# 人员访谈记录表格

| | |
|---|---|
| 地块名称 | 望江县高士镇高士村安置点（和平组、宇城居组、高峻组地块） |
| 访谈日期 | 2026.04.21 |
| 访谈人员 | 姓名：朱[illegible] 联系电话：13866016819 |
| 受访人员 | 受访对象类型：☐原土地使用者 ☐周边居民<br>☐村委会干部 ☐所在园区管委会<br>☐环保部门管理人员 ☐资规部门管理人员<br>☐业主单位 ☑周边企业<br>姓名：[illegible] 年龄：53岁<br>职位：负责人 单位：望江县金鑫石业<br>联系电话：13851760433 |
| 访谈问题 | 本地块内是否有被周边居民投诉的历史，如果有，投诉类型是什么？<br>无 |
| | 本地块未来规划用途是什么？<br>住宅、住宅、住宅 |
| | 本项目地块历史上是否存在工业企业<br>☐是 ☑否 ☐不了解（若选是，企业名称是什么?）<br>起止时间： 年至 年 企业名称：<br>若选是，原企业何时关闭？厂房何时拆除？建筑垃圾如何处置的？<br>若选否，本地块历史用途是什么?若是农田，则种植作物是什么？<br>林地 |
| | 本地块内是否有正规或非正规的固废堆放与倾倒、固废填埋、生活垃圾堆放场所?<br>☐是 ☑否 ☐不了解（若选是，具体位置在哪里） |
| | 本地块目前状态是什么？<br>林地 |
| | 本地块内的灌溉水源是什么?是否含有污水灌溉?<br>否 |
| | 本地块内是否存在外来堆土?<br>否 |

| | |
|---|---|
| | 本地块内是否曾闻到过由土壤散发的异常气味?<br>□是 □否 □不确定 |
| | 本地块是否使用农药化肥?使用的农药化肥有哪些?近年来是否使用过滴滴涕、六六六等难降解的农药?<br>否 |
| | 本地块是否开展过土壤或农作物监测工作，是否发现超标现象?<br>否 |
| | 地块内是否曾有暗沟、渗坑?<br>否 |
| | 地块内是否有地下管线、管道通过?<br>否 |
| | 本地块周边 500 米范围内历史用途是什么?历史上是否存在工业企业?<br>□是 □否 □不了解（若选是，企业名称是什么?）<br>起止时间： 年至 年 企业名称：<br>林地、金燃红米业 |
| | 本地块周边 500 米范围内是否有规模化养殖?<br>□是 □否 □不了解（若选是，养殖的是什么?）<br>起止时间： 年至 年 规模： |
| | 本地块周边 500 米范围内是否有地下水井，如果有，地下水是否有异味?地下水用途?是否饮用地下水?<br>□是 □否 □不确定 |
| | 本地块周边 500 米范围内是否有医院、自然保护区、农田、学校、幼儿园、居民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引用水井、地表水体等敏感用地?<br>□是 □否 □不了解（若选是，敏感点类型是什么?距离有多远?若是农田，种植农作物类型是什么?）<br>玉米、油菜 |
| | 本地块及周边 500 米范围内地块是否发生过土壤或地下水污染事件?是否涉及环境污染事故?<br>□是 □否 □不了解(若选是，请详细描述该事件) |
| | 其他补充问题： 无 |
| 感谢您对本次调查工作的支持! | |

附件2：仪器计量证书

精纬计量检验检测
Jingwei Measurement & Testing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校准 CALIBRATION CNAS L9943

证书编号：JW26-AH0701530002
Certificate No.

# 无锡精纬计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Wuxi Jingwei Measurement Testing Co.,Ltd.

# 校 准 证 书
Calibration Certificate

| | | | |
|---|---|---|---|
| 委托单位 Customer | 安徽明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 |
| 地 址 Address | 合肥市蜀山区经济开发区振兴路自主创新产业基地一期7栋6层6-658 | | |
| 器具名称 Instrument | VOC/有毒有害气体检测仪(防爆款VOC) | | |
| 制 造 厂 Manufacturer | 青岛明华电子仪器有限公司 | | |
| 型号规格 Type/Model | TY2000-D | | |
| 器具编号 Serial No. | F3349230601 | 管理编号 Asset No. | / |
| 接收日期 Date of Receipt | 2026-07-15 | 校准日期 Date of Calibration | 2026-07-16 |
| 签发日期 Date of Issue | 2026-07-16 | 授权签字人 Approved by | |
| | | 核 验 员 Inspected by | |
| 发证单位（专用章） Issused by (stamp) | | 校 准 员 Calibrated by | |


地 址：江苏省无锡市新华路5号 创新创意产业园H栋1，2楼
电 话：0510-88151568
传 真：0510-88151578
邮 编：214135

Add.：Floor1,2，Building H, Innovation and Creative Industry Park,No.5, Xinhua Road,Wuxi, Jiangsu
Tel：0510-88151568
Fax：0510-88151578
Post Code：214135



未经本公司批准，不得部分采用本证书。本证书未加盖校准专用章无效。

Partly using this certificate will not be admitted unless allowed by Ltd. the company. The certificate is invalid without calibration stamp.

# 说　明
# DIRECTIONS

证书编号：JW26-AH0701530002
Certificate No.



1. 本实验室管理体系符合ISO/IEC17025的要求。
The management system of this laboratory meets the ISO/IEC 17025.

2. 本次校准所依据的技术文件及校准结果判定所依据的技术规范：
Reference documents for the calibration of Technical specifications for the determination of the results of calibration：
JJF1172-2007《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光离子化检测仪校准规范》

3. 校准地点与环境条件 Place and environmental conditions of the calibration.：

校准地点 Place：　本公司一楼理化实验室

温度 Temperature：（26.8～26.9）℃　湿度 Humidity：（50～51）%RH　其他 Other：/

4. 本次校准所使用的主要计量标准 Main measurement standards used in the calibration：

| 设备名称/型号 Device name/Model | 设备编号 Serial No. |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 有效日期 Due Date | 溯源单位 Traceability unit | 主要技术指标 Technical Characteristics |
|---|---|---|---|---|---|
| 电子秒表/TF807 | / | 2026KKA009105 | 2027-02-27 | 无锡市检验检测认证研究院 | MPE:±0.5s/d |
| 氮中异丁烯气体标准物质/982×10$^{-6}$mol/mol | 260523C140 | GBW(E)064346 | 2027-05-22 | 山东德洋计量检测有限公司 | $U_{rel}$=1%，$k$=2 |
| 智能气体配气仪/QBP-3D | 08240819 | MM20251860121 | 2026-09-01 | 安正计量检测有限公司 | $U_{rel}$=0.60% ($k$=2) |

注：本证书校准结果仅与受校准的器具有关。The results relate only to the instrument calibrated.

# 校准结果
Result of Calibration



1、被校件外观及工作正常性检查： 外观完好，各测量功能正常。

Appearance and performance check of the sample： Normal

2、示值误差(Indication error)：

PID

| 异丁烯气体标准值 | 测量平均值 | 示值误差 | 技术要求 | 相对扩展不确定度 | 结论 |
|---|---|---|---|---|---|
| Standard value of isobutylene gas (ppm) | Mean value of measurment (ppm) | Error value (%) | Technical requirements (%) | Expanded uncertainty $U_{rel}(k=2)$ | Conciusion |
| 200.0 | 204.7 | 2.0 | 10.0 | 4% | Pass |
| 500.0 | 508.3 | 2.0 | 10.0 | 4% | Pass |
| 800.0 | 817.7 | 2.0 | 10.0 | 4% | Pass |

3、重复性（Repeatability）：

PID

| 标准值 Standard value | 重复性 (Repeyitive) | 技术要求Technical requirements (%) | 结论Conciusion |
|---|---|---|---|
| 500.0 | 0.8% | 3.0% | Pass |

校准数据到此结束 THE END OF DATA

注(Annotate)：

结果符合判定所依据的技术规范。Technical specifications accord for the determination of the

本次校准用异丁烯气体代替，异丁烯与甲苯二异氰酸酯交叉敏感系数为160%。

This calibration uses isobutene gas as a substitute, The cross-sensitivity coefficient between isobutylene and toluene diisocyanate is 160%.

本次校准结果的扩展不确定度评定依据——JJF1059. 1-2012 《测量不确定度评定与表示》。

Evaluation of the expanded uncertainty of measurement is according to JJF1059.1-2012 evalution and expression of uncertainty in measurement.

建议客户下次送校日期。Clients require the next calibration date：2027-07-15.

方圆检测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FANGYUAN TESTING AND CERTIFICATION GROUP CO., LTD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校准
CALIBRATION
CNAS L7928

# 校准证书
CALIBRATION CERTIFICATE

FA0012720002

证书编号：FY202605AG0060
Certificate No.



委 托 方：安徽明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Client

委托方地址：合肥市蜀山区经济开发区振兴路自主创新产业基地一期7栋6层6-658
Address

器 具 名 称：手持式X射线荧光光谱仪
Instrument name

制 造 商：LANScientific
Manufacturer

型号/规格：Truex 200S
Type/Specification

出 厂 编 号：1452847
Serial No.

管 理 编 号：/
Management No.

证书专用章：
Special seal for certificate

发 布 日 期：2026-05-20
Date of publication

批准人：耿彪滋
Approved by

核验员：李高强
Approved by

校准员：宋志恒
Calibrated by

总部地址：河南省郑州高新技术开发区莲花街352号一号楼
Headquarters Add：Building 1, No. 352 Lianhua Street, High-tech Industrial Development Zone,Zhengzhou City, Henan Province
实验室地址：河南省郑州高新技术开发区莲花街352号一号楼
Add.of the：Building 1, No. 352 Lianhua Street, High-tech Industrial Development Zone,Zhengzhou City, Henan Province
服务电话（Tel）：0371-60990555 传真（Fax）：0371-67597979
网址(Web)：www.fyjt.org Email:fyjcyxb@163.com

# 校 准 说 明

## Directions of calibration

1.本次校准的技术依据：
Reference documents of the calibration:

JJF 2024-2023《能量色散X射线荧光光谱仪校准规范》《Calibration Specification for Energy Dispersive X-Ray Fluorescence Spectrometers》

2.本证书中的校准结果均可溯源至国际单位制(SI)单位和社会公用计量标准。
The calibration results in this certificate can be traced back to Sl units and public measurement standards.

3.本证书编号具有唯一性，后缀若带有"G"的证书为替换证书，自发出后原证书即刻作废。
This certificate number is unique, if the suffix with "G" is a replacement certificate, the original certificate will be invalid immediately after it is issued.

4.校准所使用的主要计量标准器具：
Main equipments of measurement used in the calibration

| 标准器名称 Name of working standards | 编号 Serial No. | 技术特征 Technique Character | 溯源机构 Traceability Institute | 证书编号/有效期至 Certificate No./Valid until |
|---|---|---|---|---|
| 合金钢（20CrMnMo） | ZBG215 | C：$U$=0.003%，$k$=2；Si：$U$=0.003%，$k$=2；Mn：$U$=0.01%，$k$=2；S：$U$=0.0002%，$k$=2；P：$U$=0.001%，$k$=2；Cr：$U$=0.02%，$k$=2；Ni：$U$=0.002%，$k$=2；Cu：$U$=0.001%，$k$=2；Mo：$U$=0.003%，$k$=2；V：$U$=0.002%，$k$=2。 | 济南众标科技有限公司 | GBW(E)010382 2028-12-31 |

5.校准地点及其环境条件、日期：
Address and environmental condition in the calibration, date

地点：化学计量一室
Place

温度：（21.2~21.4）℃　相对湿度：（48~50）%　其它：/
Temperature　Relative Humidity　Others

接收日期：2026-05-15　校准日期：2026-05-15
Date of Receipt　Calibration Date

6. 根据客户要求或校准文件的规定，通常情况下 12 个月校准一次。
According to the requirements of customers and calibration documents, the calibration is usually conducted once every 12 months.

注：1. 未经本单位书面授权，不得部分复制本证书。2. 本证书的校准结果仅对校准样品有效。
3. 本证书封面未加盖校准专用公章无效。4. 被校仪器修理后，请立即进行校准。
5. 在使用过程中，如对被校准仪器的技术指标产生怀疑，请重新校准。

# 校 准 结 果
## Calibration Results

1、外观及一般性检查（Appearance and general inspection）：　　正常（Pass）

2、示值误差校准结果（Calibration result of indication error）：

| 元素（Elements） | 标准值（Standard values）（%） | 测量平均值（Measured mean）（%） | 相对示值误差（Relative indication error） | 技术要求（Technical requirements） | 结论（Conciusion）（Pass/Fail） |
|---|---|---|---|---|---|
| Mn | 1.030 | 1.112 | 7.9% | ±30 | P |
| V | 0.020 | 0.023 | 14.2% | | P |

测量结果不确定度：　Mn：$U$=0.083% ($k$=2)
(Uncertainty of measurement results)　V：$U$=0.003% ($k$=2)

3、重复性校准结果（Repeatable calibration result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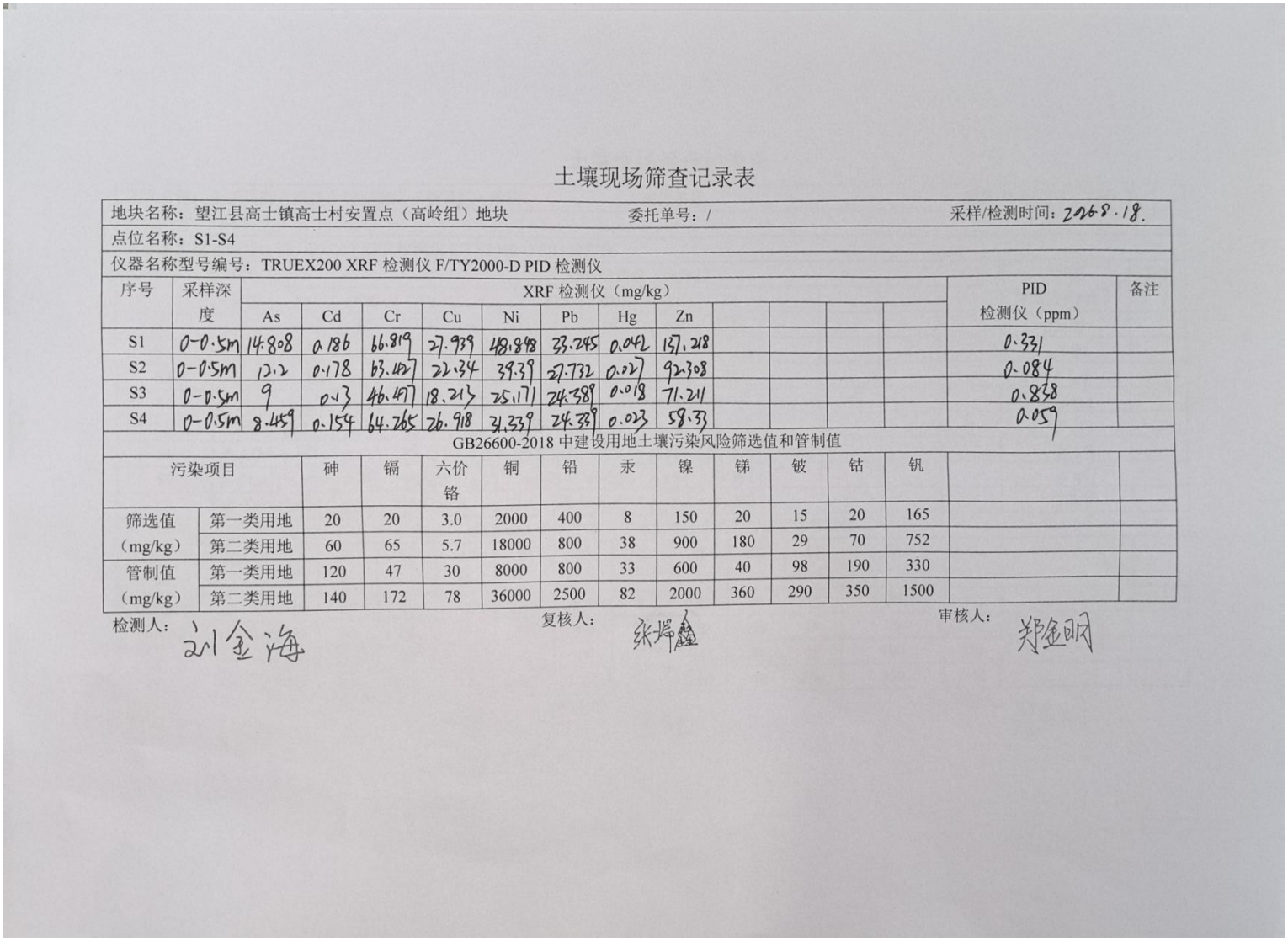
| 元素（Elements） | 标准值（Standard values）（%） | 重复性（Repeatability） | 技术要求（Technical requirements） | 结论（Conciusion）（Pass/Fail） |
|---|---|---|---|---|
| Mn | 1.030 | 2.4% | ≤8% | P |
| V | 0.020 | 6.4% | | P |

备注（Notes）：
依据(Reference document)
JJF 1059.1-2012 测量不确定度评定与表示
(JJF 1059.1-2012 Evaluation and Expression of Uncertainty in Measurement)

以下空白
（The below is blank）

注：1.未经本单位书面授权，不得部分复制本证书。2.本证书的校准结果仅对校准样品有效。
3.本证书封面未加盖校准专用公章无效。4.被校仪器修理后，请立即进行校准。
5.在使用过程中，如对被校准仪器的技术指标产生怀疑，请重新校准。

**附件3：快速检测记录**



土壤现场筛查记录表

地块名称：望江县高士镇高士村安置点（高岭组）地块　　委托单号：/　　采样/检测时间：2026.1.8.

点位名称：S1-S4

仪器名称型号编号：TRUEX200 XRF 检测仪 F/TY2000-D PID 检测仪

| 序号 | 采样深度 | XRF 检测仪（mg/kg） | | | | | | | | | | | | PID 检测仪（ppm） | 备注 |
|---|---|---|---|---|---|---|---|---|---|---|---|---|---|---|---|
| | | As | Cd | Cr | Cu | Ni | Pb | Hg | Zn | | | | | | |
| S1 | 0-0.5m | 14.808 | 0.186 | 66.819 | 27.939 | 48.848 | 33.245 | 0.042 | 137.218 | | | | | 0.331 | |
| S2 | 0-0.5m | 12.2 | 0.178 | 63.427 | 22.34 | 39.39 | 27.732 | 0.027 | 92.308 | | | | | 0.084 | |
| S3 | 0-0.5m | 9 | 0.13 | 46.477 | 18.213 | 25.171 | 24.389 | 0.018 | 71.241 | | | | | 0.838 | |
| S4 | 0-0.5m | 8.459 | 0.154 | 64.265 | 26.918 | 34.339 | 24.339 | 0.023 | 58.33 | | | | | 0.059 | |

GB26600-2018 中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和管制值

| 污染项目 | | 砷 | 镉 | 六价铬 | 铜 | 铅 | 汞 | 镍 | 锑 | 铍 | 钴 | 钒 | | |
|---|---|---|---|---|---|---|---|---|---|---|---|---|---|---|
| 筛选值（mg/kg） | 第一类用地 | 20 | 20 | 3.0 | 2000 | 400 | 8 | 150 | 20 | 15 | 20 | 165 | | |
| | 第二类用地 | 60 | 65 | 5.7 | 18000 | 800 | 38 | 900 | 180 | 29 | 70 | 752 | | |
| 管制值（mg/kg） | 第一类用地 | 120 | 47 | 30 | 8000 | 800 | 33 | 600 | 40 | 98 | 190 | 330 | | |
| | 第二类用地 | 140 | 172 | 78 | 36000 | 2500 | 82 | 2000 | 360 | 290 | 350 | 1500 | | |

检测人：刘金海　　复核人：张增鑫　　审核人：郑金明

## 附件4：快速检测现场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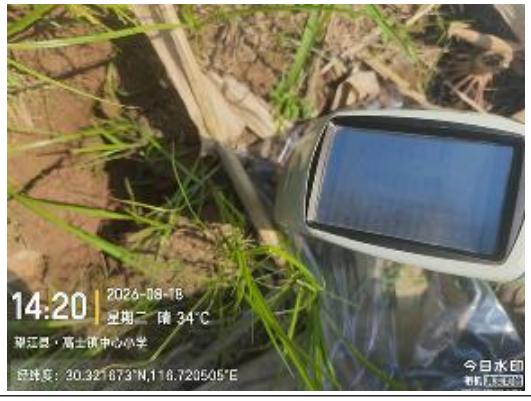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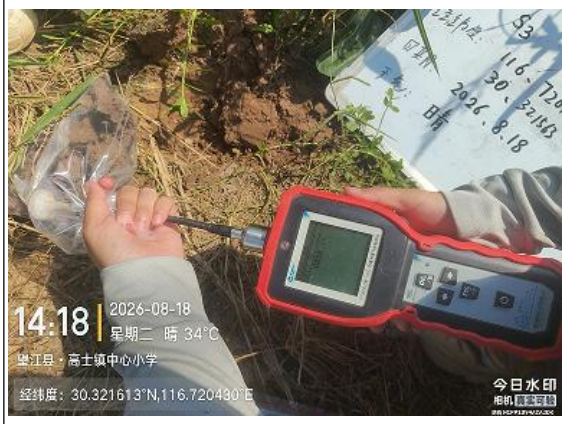




14:16
2026-08-18
星期二 晴 34°C
望江县·高士镇中心小学
经纬度：30.322429°N,116.720893°E
今日水印
相机真实可拍


14:17
2026-08-18
星期二 晴 34°C
望江县·高士镇中心小学
经纬度：30.321814°N,116.720817°E
今日水印
相机真实可拍


14:18
2026-08-18
星期二 晴 34°C
望江县·高士镇中心小学
经纬度：30.321612°N,116.720437°E
今日水印
相机真实可拍


14:18
2026-08-18
星期二 晴 34°C
望江县·高士镇中心小学
经纬度：30.321613°N,116.720430°E
今日水印
相机真实可拍


14:12
2026-08-18
星期二 晴 34°C
望江县·078县道
经纬度：30.321740°N,116.720196°E
今日水印
相机真实可拍


14:13
2026-08-18
星期二 晴 34°C
望江县·078县道
经纬度：30.321583°N,116.720199°E
今日水印
相机真实可拍


14:13
2026-08-18
星期二 晴 34°C
望江县·078县道
经纬度：30.321703°N,116.720188°E
今日水印
相机真实可拍


14:13
2026-08-18
星期二 晴 34°C
望江县·078县道
经纬度：30.321690°N,116.720196°E
今日水印
相机真实可拍

## 附件5：踏勘记录表

### 望江县高士镇高士村安置点（高岭组）地块

### 现场踏勘记录表

| 地块名称：望江县高士镇高士村安置点（高岭组）地块 | | | |
|---|---|---|---|
| 踏勘人：[illegible] 13861016819 | | 天气： 阴 | |
| 踏勘地点：望江县高士镇高士村高岭组地块 | | 踏勘时间：2026.4.25 | |
| 一、现场踏勘内容 | | | |
| 序号 | 重点信息 | 判断（是/否） | 备注（位置、特征或原因等） |
| 1 | 地块内是否有化学品储存罐/槽？是否有泄漏保护措施？ | 否 | |
| 2 | 地块内是否有非正规的固废堆放与倾倒、生活垃圾场所？ | 否 | |
| 3 | 地块内是否有固废填埋区？ | 否 | |
| 4 | 地块内是否有污水处理设施？ | 否 | |
| 5 | 现场是否有异味？ | 否 | |
| 6 | 地块内是否有建筑物？ | 否 | |
| 7 | 地块内是否有外来堆土？ | 否 | |
| 8 | 地块内是否有颜色异常的土壤 | 否 | |
| 9 | 现场是否发现有植物生长异常情况？ | 否 | |
| 10 | 地块内外有无地表水体？ | 是 | 地块外南侧有池塘 |
| 11 | 地块内外有无水井（包括已经废弃）？如有其功能是什么？ | 否 | |
| 12 | 地块内及周边区域是否有烟囱等潜在气体排放源？ | 否 | 相邻地块未见 |
| 13 | 地块周边 500 米范围是否有规模化养殖？ | 否 | |
| 二、现场踏勘情况记录 | | | |
| 地块内为农田，附近居民在地块上种植了油菜。地块内未见地表水体，无异常气味。 | | | |